

華嚴專宗研究所第十九屆碩士論文

畢業論文題目：

《華嚴經》菩薩苦行研究

指導教授：陳一標老師

研究生：釋貫孝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 8 月 30 日

內 容 提 要：

修行者從最初發起菩提心，就開始了菩提道的歷程。做為菩薩，需歷經三大阿僧祇劫修無量菩薩行，圓滿十度波羅蜜，方成就佛道。關於菩薩行在大乘經典中記載最多的是：菩薩以國城妻子王位等「施於所欲，頭目髓腦隨其願求，悉皆佈施受諸逼惱，三僧祇劫具修諸度八萬四千波羅蜜行」等等，如是所說皆是菩薩難行道的範疇，這樣的菩薩行卻是大乘菩薩道的正行。所以筆者試圖透過「菩薩苦行」一詞，對菩薩道之難行苦行做深入研究。首先，探討古印度外道所行之苦行，以及佛教僧團中所行的苦行，和《華嚴經》中所展現的大乘菩薩苦行進行對比分析，並深入探討大乘菩薩難行苦行之內涵；接著面向菩薩代眾生受苦方面進行探討，分析帶眾生苦的內涵及是否違背因果等相關的問題，以及分析《華嚴經》中菩薩道的斷惑次第及菩薩堪受苦行與菩薩修行階位的關係；再從《華嚴經》中探討佛陀為何示現苦行的內涵。

通過諸方面的論述，筆者試圖要從經文中找到大乘菩薩苦行的重要性、二乘所修的苦行與大乘菩薩苦行的區別、以及大乘菩薩苦行的精神。

關鍵字：苦行 頭陀行 代眾生苦 菩薩行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現代研究成果	2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3
第二章 苦行的意涵、種類以及菩薩苦行	4
第一節 古印度外道苦行釋義及種類	4
第二節 佛教僧團所修的苦行及其意義	6
一、頭陀行	7
二、苦行的淺深	9
三、頭陀行之意義	11
第三節 大乘佛教的菩薩苦行	13
一、不共二乘之菩薩苦行	14
二、菩薩苦行的種類	15
三、菩薩難行苦行的內涵	17
第三章 《華嚴經》中菩薩代眾生苦的內涵	2
第一節 菩薩代眾生受苦的心行	2
第二節 菩薩如何能代眾生受苦	5
一、唯意樂	3
二、為緣	3
三、真實代受	5
四、實相理觀	7
第三節 《華嚴經》菩薩的斷惑次第及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	9
一、《華嚴經》菩薩的斷惑次第	9
二、《華嚴經》菩薩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	11
第四章 《華嚴經》中佛、菩薩示現苦行之因緣	14
第一節 為著小心及邪見眾生	14
第二節 為顯因果不虛	16
第三節 為順世間樂欲	17
一、為隨順五濁世界眾生	17

二、為懈怠眾生	18
第四節 為增長諸天世人之善根	19
第五章 結論	22
一、菩薩代眾生苦之苦行	22
二、菩薩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	23
三、示現苦行的因緣	23
四、苦行於現世的意義	24
參考資料	26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在大乘經典中，有相當多的篇幅記載着菩薩修苦行的故事，以及讚歎菩薩苦行的經文，然而菩薩的苦行在菩薩行中是什麼樣的地位？為何諸佛、菩薩在修行的過程中一定要示現苦行，並且要實踐菩薩的苦行？在小乘經典中，佛陀常常教誡弟子不可行無益的苦行，要行於中道。但也不完全否定有益的苦行，在佛陀的教團裏，有相當一部分成員如大迦葉——包括佛陀自己——在解脫道的修證過程中以苦行者的身份出現，這裡重要的是要釐清有益苦行與無益苦行。但是到了大乘的經典中，佛陀沒有講什麼有益、無益的苦行，僅是注重於是否對眾生有益，譬如經文中描述的佛陀本生，為利益眾生、勤求佛法等，捨身、肉、血、骨髓，或者為護眾生而犯戒殺人，自身墮大地獄受苦，或有行外道五熱苦行度生等等……如是種種苦行卻要無量劫實行，乃至過去、現在、未來的一切諸佛，成佛必要行於菩薩苦行。如是種種，是否說明菩薩苦行在菩薩道中極為重要，但從經典中所說的菩薩苦行卻不是人人能做到的，那麼究竟菩薩到什麼樣的階位才能行於菩薩苦行而不壞佛法，並能通過苦行快速的增長善根，修集福德、智慧資糧，而成就菩提呢？

菩薩行與菩薩苦行往往在不同版本的翻譯中所譯不同，如唐實叉難陀譯的《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3〈38 離世間品〉中譯做：「住一切劫行菩薩行，自知受記；」¹東晉佛陀跋陀羅譯的《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7〈33 離世間品〉則做「於一切劫修諸苦行菩薩受記；」²兩種譯本相較，菩薩苦行就相當於菩薩行，然而菩薩行的範圍廣泛，包括菩薩苦行；但菩薩苦行不能代表菩薩行，僅是菩薩行的一部分。在龍樹菩薩的《十住毗婆沙論》卷五〈易行品〉中，講到菩薩的修行之道，有難、易兩種。「難行道」和「易行道」³，都是學佛修行的菩薩道。如世間行路，以步行走陸路，比較吃力艱難；乘船行水路，比較省力容易。

¹唐《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3〈38 離世間品〉，(CBETA,T10,no.279,p.281,a18-20)。

²晉《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7〈33 離世間品〉，(CBETA,T09,no.278,p.633,c13-14)。

³參考聖嚴法師《學佛群疑》《易行道與難行道》法鼓全集 2005 網路版(第 5 輯第 3 冊，頁 210)。

雖然大乘法是相通的，佛菩薩願行是平等的；但大乘的初學者，確是不妨以種種門入佛道（如《智論》〈往生品〉說），而有此二大流的。如龍樹《大智度論》說：「菩薩有二種：一者有慈悲心，多為眾生；二者多集諸佛功德。樂多集諸佛功德者，至一乘清淨無量佛世界。」這可見，彌勒所代表的淨土法門，即多集諸佛功德的善巧方便行。菩薩初學佛道，可以有偏重一門的，一以成就眾生為先，一以莊嚴佛土為先。理解得佛法真義，這不過是菩薩行初修時的偏重，所以有智增上、悲增上，或隨信行、隨法行等。而圓滿究竟菩提、莊嚴佛國與救度眾生，是不能有所欠缺的。這樣，學佛最初下手，有此二方便：或從念佛、禮佛等下手，或從佈施、持戒、忍辱等下手。後是難行道，為大悲利益眾生的苦行；前是易行道，為善巧方便的安樂行。其實這是眾生根機的差別，亦可透過菩薩的易行方便道，引入菩薩的難行正常道！在修學的過程中，是可以統一的。

雖然前人有做過苦行方面的研究，但都僅對二乘的苦行和外道苦行的對照方面有所涉獵，對於大乘的菩薩苦行談及較少，尤其是在華嚴這部至圓至頓的大經中，是如何闡釋大乘菩薩的苦行？苦行的意涵是什麼？菩薩可以代眾生受苦嗎？菩薩的苦行要到什麼階位才可行？佛為何示現苦行等等這樣的想法，才有了做這個課題的動機。希望通過對苦行的深入探究，瞭解苦行對於自身解脫的重要性以及大乘苦行的宗旨。釐清苦行的定義，把握好苦行的精神，效法菩薩的苦行，在自利利他的修行當中有個正見的指引。

第二節 現代研究成果

在南北傳的眾多經典中都有對苦行的描述，對於大乘苦行這一課題，真正深入研究的不多，僅局限於初期佛教苦行，如政治大學宗教研究所釋傳遠做的〈佛教初期苦行觀初探〉；佛陀苦行的探討和佛教苦行與外道苦行的比較與研究，如普門學報社心毓、心倫作〈從古印度佛教與耆那教之苦行觀論聖俗關係之演進〉；對頭陀苦行的思考，如濟群法師〈佛教的頭陀苦行法〉，和藍吉富的〈苦行與佛法——從提婆達多的「五法」談起〉；傅世玲作的〈苦行與佛教興衰的關係〉等等方面。另有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副研究員劉震，他作的〈「菩薩苦行」文獻與苦行觀念在印度佛教史中的演變〉。在他文中「菩薩苦行」僅指佛陀成道前六年的苦行，在經文中一般使用的「菩薩苦行」。

關於代眾生苦這個議題，在網路上可見一些法師的簡短開示，無非是令大眾生起信心，還未見深入觸及的；日本學者福原蓮月，在〈印度學佛教學研究〉中發表了一篇〈華嚴經における救済観〉，在文中提及了《華嚴經探玄記》中有關菩薩代眾生受苦的部分，也只是綱舉目張，沒有深入探討；台灣壹同女眾佛學院的釋傳法，曾在她的大學畢業論文中寫過這樣的議題，發表在福嚴會訊的第三十五期中。她是透過《大智度論》以及《華嚴經》的相關注釋書二者的對比，探討菩薩代眾生苦的真实性的。她認為：首先在《大智度論》中沒有看到菩薩可以真實代眾生受苦，僅是菩薩的一種願心，是成就佛道有力的意樂；另外就《華嚴經》的注釋書中，其主要依據是法藏的《探玄記》與澄觀的《普賢行願品疏》中的六義和七義，從四個方面探討，認為代眾生苦是可行的，無論從發心，或以己所能但苦自而利樂眾生，猶未違背自作自受的業果法則。可以說是探討的比較全面，但於華嚴圓融思想及法界實相觀方面探討的不夠深入，菩薩代眾生苦的苦行於修證階位的關係也沒有論述過。所以筆者就以上問題在第三章中探討。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文將探索比較南北傳佛教經典中的苦行及外道的苦行，重點以《華嚴經》為主來闡釋大乘的苦行、意義、在《華嚴經》中修證的階位以及菩薩示現苦行的因緣，及對現代修行者的重要性。經典的依據主要以三個版本的《大方廣佛華嚴經》⁴為主，以及相關講菩薩行與菩薩苦行的經典，本文探討的範圍主要是以經中關於菩薩難行苦行的部分，除了經文之外，又依祖師的代表性注釋，如三祖法藏的《探玄記》及四祖澄觀的《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及《華嚴經隨疏演義鈔》等，來探討經文的意涵。

本文分五章來探討。首先是緒論，談研究菩薩苦行的動機與目的，以及現代研究成果與研究的範圍和方法；第二章探討苦行的意涵，也就是對苦行的定義。從三個方面來分析：一是從外道所修的苦行方面，二是分析僧團當中佛陀提倡的頭陀行，三是探討菩薩的苦行及意義；第三章探討菩薩代眾生受苦之行，也是從三個方面來分析，一是談菩薩代眾生受苦的心行，二是探討菩薩代眾生受苦的緣由，三藉由菩薩的修行階位來探討菩薩的苦行，從兩個個方面來分析：第一、談

⁴有晉·佛陀跋陀羅譯的，本文稱為《六十華嚴》，及唐·實叉難陀譯的，本文稱為《八十華嚴》，和唐·般若三藏譯的《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本文稱為《四十華嚴》。

《華嚴經》中菩薩的斷惑次第，第二、《華嚴經》菩薩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第四章探討在《華嚴經》中佛、菩薩示現苦行之因緣，從四個方面來探討；最後一章是總結。

第二章 苦行的意涵、種類以及菩薩苦行

在談菩薩的苦行之前，必定要先了解什麼是「苦行」？簡單說「苦行」是一種以自我折磨而達到某種目的的行為。「苦行」是中性詞，非善非惡。《華嚴經探玄記》中云：「苦行者是行苦，亦是以苦為業行。」⁵這是從所行的角度來說是一種苦的行為，但是行苦行者的動機與目的卻是決定著苦行者的身份。

第一節 古印度外道苦行釋義及種類

苦行，（梵 *duṣkara-caryā*、*tapas*，巴 *dukkara-kā-rikā*）⁶指為了開悟或達成願望所作的艱苦修行。印度佛教以外的宗教行者（外道）為了開悟，對肉體給予極度艱苦折磨的修行。日本佛教將此苦行稱為荒行。⁷

苦行的梵語「*tapas*」意指「熱」之語，起源可追溯至梨俱吠陀「世界的動力來自於熱」的思想：太初之時，唯一之物依熱力（*tapas*）而生出有形之物。這種萬有根源之一者，依苦行（*tapas*）的熱力而生出萬物之想法，一直到後世為印度創造觀之中心」⁸。

伊利亞德曾客觀的概括：他承認「苦行」在印度宗教傳統中被視為有著「多方面的創造性」，包括宇宙起源、宗教與形而上學⁹。首先「生主通過苦行產生熱，創造了世界」，這樣「苦行」具有了宇宙論意義下的根本重要性；其次，「苦行使得再生成為可能」，人藉「苦行」，從「世俗」境界過渡到「神聖」境界、從此岸凡夫羽化為聖賢神靈，這樣「苦行」又具有了修行解脫意義下的重要地位；第三，「苦行有助於冥想者『孵化出』密教知識的奧秘」，這實際上是從修行的實際體驗再次肯定了苦行效力的不虛。自此，幾乎人們關心的所有領域及能夠達到的所有

⁵《華嚴經探玄記》卷7〈21 金剛幢菩薩迴向品〉，(CBETA,T35,no.1733,p.251,a9-10)。

⁶參考《中華佛教百科全書》。

⁷中村元著林光明譯《廣說佛教語大辭典》，中卷 P905 頁。

⁸參閱服部正明、長尾雅人著《印度思想史與佛教史述要》天華出版社，p.16。

⁹伊利亞德《宗教思想史》，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4,p.198。

福祉——世界起源、力量、知識、不朽、渡向彼岸——都與「苦行」建立了聯繫，如此，苦行必然成為精進者所首選的修行法門之一了。佛典中所說的苦行主要指印度諸外道為求生天而採用的修行方法。

在佛經中常有描述外道修苦行的方式，如《大方廣佛華嚴經》卷6〈8賢首菩薩品〉：

示行苦行及深法，隨其所應悉能現。或作外道出家人，或復示現事火法，或現裸形無衣服，能為彼人作師長。見有邪命種種行，習行非法以為勝，一切梵志諸苦行，能於其中而化度。五熱炙身隨日轉，或受牛鹿畜生戒，被服草衣奉事火，為化是等作導師。現樂遊行諸天廟，自投恒河求解脫，食果服氣而飲水，思惟正法不放逸。或現胡跪翹一足，或臥刺棘灰土上，或臥杵石求解脫，為彼師導教化故。¹⁰

此段雖是描述菩薩的悲心與大勢力，為度化執著邪見的外道者，亦以苦行者的形象出現，於其前示現其所樂見之相，成其導師，使人正途。但從中我們亦了解外道所行之苦行：如事火、裸行、五熱炙身、受牛、鹿等畜生戒、服草衣、斷食、僅食果、長跪、翹一足、臥荊棘灰土、臥杵石等諸種苦行相。在《長阿含經》卷八有更詳細描述：

汝所行者皆為卑陋，離服裸形，……或一日一食，或二日、三日、四日、五日、六日、七日一食；或復食果，或復食莠，或食飯汁，或食麻米，或食稊稻，或食牛糞，或食鹿糞，或食樹根、枝葉、果實，或食自落果。……或有常舉手者，或不坐牀席，或有常蹲者，或有剃髮留髻鬚者，或有臥荊棘者，或有臥果蓏上者，或有裸形臥牛糞上者；²或一日三浴，或有一夜三浴，以無數眾苦，苦役此身。¹¹

如是描述外道的苦行¹²在佛經中不計其數，觀其行相遍及衣、食、住、行、坐、臥等生活的種種方面，皆是極盡苦役肉體的行為。

¹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6〈8賢首菩薩品〉，(CBETA,T09,no.278,p.435,c28-p.436,a10)。

¹¹ 《長阿含經》卷8，(CBETA,T01,no.1,p.47,c14-p.48,a3)。

¹² 參考：藍吉富主編的《中華佛教百科全書》。

依《大涅槃經》卷十六與《百論》卷上所載，苦行外道約有如下六類：

從外道所修的苦行當中我們不難看出，其所行之苦行基於種種邪見，他們認為現在所受之苦，將來會獲得永久的享樂，故極盡折磨肉體之能事，以期斷除肉體欲望，而堪忍諸種難忍之苦行。

專以苦行為出離解脫之道，本屬外道，但佛教行者，于正法之下，亦須修習種種之難行苦行也。以苦行為出離解脫之道，此思想印度多行之者，佛教既反對縱欲，也反對無意義的苦行，而提倡不偏不倚的「中道」。釋迦牟尼成道前，曾在著名的苦行林中作了六年苦行，結果形體枯瘦，並未獲得覺悟和解脫，最後毅然放棄了苦行生涯。《雜阿含經》卷 23 云：「苦行於六年，極受諸苦惱，知此非真道，棄捨所習行。」¹³即指此事。當然，適當的「苦行」，包括生活儉約、勤於勞作等，可以抑止放逸、貪欲和名利心等，也是值得贊許的，南傳佛教提倡的「頭陀行」，僧人行腳、乞食等，便是一例。

第二節 佛教僧團所修的苦行及其意義

有別於外道所行之苦行，佛教的苦行，稱為「頭陀行」¹⁴。是佛所倡導的有益苦行，「頭陀」(dhūta)巴利語同。謂去除塵垢煩惱，苦行之一。有作杜荼、杜多、投多、偷多、塵吼多。意譯為抖擻、斗薨、修治、棄除、沙汰、浣洗、紛彈、搖振。意指對衣、食、住等棄其貪著，以修煉身心。亦稱頭陀行、頭陀事、頭陀功德（梵 dhūta-guṇāḥ）¹⁵，《一切經音義》卷 21：

自餓外道：不羨飲食，長久忍受饑餓。執此苦行以為得道之因。

投淵外道：在寒冷時進入深淵忍受凍苦。執此苦行以為得果之因。

赴火外道：經常炙熱身體、薰鼻，甘心忍受熱惱。執此苦行以為得果之因。

自坐外道：不拘寒暑而經常自裸，並坐在空地上。執此苦行以為得果之因。

寂默外道：以屍林塚間為住處，寂默不語。執此苦行以為得果之因。

牛狗外道：認為人的前世是牛、狗，於是持牛、狗戒，啃乾草、吃髒東西，只求生天。執此苦行以為得果之因，是名牛狗外道。

《淨名經》等經所說的「六師外道」之中，第四種「阿耆多翅舍欽婆羅」及第六種「尼犍陀若提子」，即屬於上述苦行外道。

¹³《雜阿含經》卷 23，(CBETA,T02,no.99,p.167,a16-17)。

¹⁴《增壹阿含經》卷 6〈13 利養品〉：「修羅陀比丘大作阿練若行；到時乞食，一處一坐，或正中食，樹下露坐，樂閑居之處，著五納衣，或持三衣，或樂塚間，慙身苦行，行此頭陀。」(CBETA,T02,no.125,p.571,b2-5)。

《增壹阿含經》卷 44〈48 十不善品〉：「過去久遠釋迦文佛弟子，名曰迦葉！今日現在，頭陀苦行最為第一。」(CBETA,T02,no.125,p.789, a13-15)。

¹⁵參考《佛光大辭典》。

頭陀：正云：杜多，此曰：斗數，謂去離緣務、少欲、知足等十二種行，皆能棄捨煩惱故也。¹⁶

頭陀行是釋迦佛時代古印度宗教修持中的一派，也是印度各小國間社會上所尊崇的道風。由於「苦行」有助於五欲的捨棄和煩惱的調伏，而苦行者又常具有特殊的德能，因此，古印度以來，苦行僧在社會群眾崇拜和信仰方面，感動力和影響力就特別地深遠！

一、頭陀行

也稱十二頭陀行，(梵 dvādaśa-dhūta-guṇāḥ，藏 sbyaṅs-paḥi-yon-tanbcugñis)，是修治身心，淘汰煩惱塵垢的十二種梵行。又稱十二頭陀、十二頭陀法、十二誓行、十二杜多功德、頭陀十二法行。所謂頭陀(dhūta)，意指抖擻、淘汰、修治。¹⁷而十二頭陀是：

1、常行乞食：為了遠離貪欲之心，不受他請，常行乞食，得食無好惡之念，不得亦不生嫌恨之心。其意有二，(一)自利，為杜絕俗事，方便修道。(二)利他，予眾生種福機會。

據《增一阿含經》卷四十七載，入城行乞時，道側而行，左手持鉢，次第乞食；以維持生命為限，心不貪著，故得食時不喜，不得亦不憂，唯以除舊疾，養氣力為要。托鉢時當心念威儀，專注於道，若無道心而僅存形式，則與一般乞者無異。¹⁸

2、次第乞食：謂不擇家之貧富，次第行步乞食。即入城邑聚落時，住於正念，具足威儀，諸根寂然，依次乞食，不舍貧窮家而入富貴家（唯除惡種類家、諸外道處）。

3、受一食法：又稱一坐食或一受食。謂日僅受一食。蓋數食有妨一心修道。

4、節量食：又稱一揣食、不過食。謂於一食中節其量。蓋恣意飲啖，腹滿氣脹妨損道業。受食唯為活命，不使身體羸弱，亦不令其過量；若極虛弱則影響修持，若極重則增長睡眠。

¹⁶ 《一切經音義》卷 21，(CBETA,T54,no.2128,p.439,c18)。

¹⁷ 參考《中華佛教百科全書》。

¹⁸ 《增壹阿含經》卷 47〈49 放牛品〉：「設得食時，思惟而食，無有貪著之心，但欲使此身趣得存形，除去舊痛，更不造新，使氣力充足。」(CBETA,T02,no.125,p.801,a28-b1)。

5、中後不得飲漿：又名過中（午）不飲漿、食後不受非時飲食。謂午食後不飲漿。蓋飲之心生樂著，不能一心修習善法。

6、著弊納衣：又稱著糞掃衣或持糞衣。謂拾得陳舊廢棄之物，浣濯而作衲衣，以禦寒露。蓋貪新好之衣，則多欲求而損道行。他人丟棄之穢布洗淨後所縫製之衣，稱為糞掃衣（衲衣）。此外，尚有以棄置於墳墓、包裹屍體，及被老鼠咬過之舊衣布料所製成者。

7、但三衣：謂但持安陀會、郁多羅僧、僧伽梨之三衣，不多不少。三衣，指印度僧團所准許個人擁有之三種衣服，即：（一）僧伽梨，即大衣、重衣、雜碎衣、高勝衣。為正裝衣，上街托鉢時，或奉召入王宮時所穿之衣，由九至二十五條布片縫製而成。又稱九條衣。（二）郁多羅僧，即上衣、中價衣，又稱入眾衣。為禮拜、聽講、布薩時所穿用，由七條布片縫製而成，故又稱七條衣。（三）安陀會，即中衣、中宿衣、內衣、五條衣。為日常工作時或就寢時所穿著之貼身衣。以上皆規定以壞色製成，故又稱為袈裟。

8、在阿蘭若處：指在適合於出家人修行與居住之僻靜場所修行。又譯為遠離處、寂靜處、最閑處、無諍處。即距離聚落一俱盧舍而適於修行之空閒處。其住處或居住者，即稱阿蘭若迦。

《翻譯名義集》卷7：「苑師分三類。一、達磨阿蘭若（Dharma aranya.），即華嚴之初，謂說諸法本來湛寂無起作義；二名摩登伽阿蘭若（Mātāṅgārya.），謂塚間處，要去村落一俱盧舍大牛吼聲所不及處；三名檀陀迦阿蘭若（Daṇḍaka aranya.），謂沙磧之處也。¹⁹

9、塚間住：又名屍林住或死人間住。謂住塚間見死屍臭爛狼藉，或火燒鳥啄作無常苦空觀，以厭離三界。

10、樹下止：謂若於塚間不得道，則如佛之所行至樹下思惟求道。

11、露地坐：又名空地住、顯路處居住或常居回露。謂坐露地令心明利，以入空定。謂于露地坐禪修行。《四分律行事鈔》卷下三之一引《大智度論》謂，露地坐可免於愛著蔭覆涼樂，易入空定。又據《大乘義章》卷十五載，樹下蔭濕，久居易致疾患，故坐於露地。

12、但坐不臥：又稱坐常不臥，或單稱常坐。謂常坐不安臥。蓋安臥則諸煩惱賊常伺其便。謂于無人處即坐，不必只尋塚邊、樹下或露地而坐。《四分律刪

¹⁹ 《翻譯名義集》卷7，(CBETA, T54, no. 2131, p. 1167, b22-26)。

繁補闕行事鈔》卷下三載，隨坐有十利：(一)無求好精舍住疲苦，(二)無求好臥具疲苦，(三)不惱上座，(四)不令下座愁惱，(五)少欲，(六)少事，(七)趣得而用，(八)少用則少務，(九)不起諍因，(十)不奪他所。用。

以上十二種行法中，常行乞食、次第乞食、受一食法、節量食及中（午）後不得飲漿，乃有關食事。著弊納衣、但三衣乃有關衣服。在阿蘭若處、塚間住、樹下止及露地坐乃有關住處。但坐不臥乃有關威儀。求道者若於此四者無所貪著，則能棄除身心之惡法，專心佛道。

二、苦行的淺深

苦行不能以外在的形式來決定苦行者的身份，以其苦行時的心態，以及苦行者的發心與動機至關重要。佛陀將苦行歸納為有益的苦行和無益的苦行兩種。無益的苦行即是指外道邪見的苦行，如持牛、狗戒等的苦行，對自他都無任何利益的苦行。有益的苦行是指通過苦行能夠對自他產生利益，能夠透過苦行增強行者的忍受力及精進力，去除內心貪嗔癡等煩惱，又能為以苦行得度的眾生而做示現。收錄於《中阿含經》的《優曇婆羅經》中佛陀將有益的苦行的具體形式分為有污穢、無污穢、得其皮、得其節、得精髓的苦行這五種。佛陀以此來闡明苦行的廣博深淺。

有污穢之苦行，在《中阿含經》卷 26 中詳細記載着佛陀教示異學者，如何是「無量穢所污」的「不了可憎行為」²⁰。

若有一清苦行苦行，因此清苦行苦行而自貢高，得清苦行苦行已，心便繫著者，是謂，無患！行苦行者穢……因此清苦行苦行，自貴賤他……是謂，無患！行苦行者穢……若見沙門、梵志為他所敬重、供養、禮事者，便起嫉妬……是謂，無患！行苦行者穢……有愁癡恐怖、恐懼密行、疑恐失名、增伺放逸……是謂，無患！行苦行者穢……生身見、邊見、邪見、見取、難為，意無節限，為諸沙門、梵志可通法而不通……是謂，無患！行苦行者穢……因此清苦行苦行，瞋、纏、不語結、慳、嫉、諛諂、欺誑、無慙、無愧……是謂，無患！行苦行者穢……因此清苦行苦行，妄言、兩舌、麤

²⁰ 《中阿含經》卷 26〈4 因品〉，(CBETA,T01,no.26,p.592,c10)。

言、綺語，具惡戒……是謂，無恚！行苦行者穢……因此清苦行苦行，不信、懈怠，無正念正智，有惡慧……是謂，無恚！行苦行者穢。²¹

由所引經文可以看出，行苦行者，由是行於苦行而生起恭高、我慢；又因行苦行而擔心自己所行不為人知，恐原有的名聲失去，生起貪欲與懈怠；又因行苦行而執著，生起身見、邊見、邪見、見取見，導致無法通達覺悟之法；因行苦行充滿嗔恨與煩惱、伏藏惡法、心懷惡意、吝嗇嫉妒、阿諛奉承、無慚、無愧；因行苦行而不遵守戒律，沒有正念、正智等等。這些都是由行苦行並執著於苦行，而生起的種種煩惱以及錯誤知見，使得苦行被無量穢所污染。

無污穢之苦行²²，即於有污穢的苦行相反，雖行於苦行，但不執著於苦行，不會因行苦行而產生恭高、我慢、貪欲、懈怠、邪見等煩惱，只是藉由苦行去除內心的貪欲，磨練自己的心志，去除對我、我所及五蘊的執著。

得其皮者，因為防護四種禁戒律儀，而能夠繼續向上進步而不會向下退墮；內心充滿慈悲，遍滿十方；沒有煩惱與怨恨，沒有瞋恚與諍論；心量廣大，修習無量的慈心、無量的悲心、無量的喜心、無量的捨心，遍滿一切世間而生活於世。

此或有一沙門梵志行四行，不殺生、不教殺、不同殺，不偷、不教偷、不同偷，不取他女、不教取他女、不同取他女，不妄言、不教妄言、不同妄言。彼行此四行，樂而不進，心與慈俱，遍滿一方成就遊。如是二三四方、四維上下，普周一切，心與慈俱，無結、無怨、無恚、無諍，極廣甚大，無量善修，遍滿一切世間成就遊。如是悲喜心與捨俱，無結、無怨、無恚、無諍，極廣甚大，無量善修，遍滿一切世間成就遊。無恚！於意云何？如是此不了可憎行得表皮耶？²³

可見僅得表皮的苦行，已非一般人所能修習。

得其節者，在上述的基礎上，繼續向上進步而不會向下退墮；回憶自己與他人過去一生乃至無量劫中的生處、相貌、行為等一切經歷。「彼有行有相貌，憶

²¹ 《中阿含經》卷 26〈4 因品〉，(CBETA,T01,no.26,p.592,c17-20)。

²² 《中阿含經》卷 26〈4 因品〉，(CBETA,T01,no.26,p.593,b23)。

²³ 參考《中阿含經》卷 26〈4 因品〉，(CBETA,T01,no.26,p.594,b14-23)。

本無量昔所經歷。或一生二生百生千生，成劫敗劫無量成敗劫……」²⁴顯然，這已是神通具足的苦行者所達到的境地。在此基礎上，更進一步，則得第一真實。

得精髓者，是因為防護四種禁戒，而能夠繼續向上進步而不會向下退墮；以清淨天眼，如實見到眾生生時死後的業報都是根據眾生自己的作為所致；具足正見，守護身、口、意業，而在命終身體壞散之後，得生善處，甚至天界。

三、頭陀行之意義

「頭陀行」是佛陀所倡導的佛教出家眾所行持的苦行，是以自身解脫為目的的心甘情願地自我偏苦、吃苦的修道生活方式。「頭陀行」為有益苦行，有助於五欲的捨棄和煩惱的調伏。佛陀常讚歎頭陀行者，《增壹阿含經》卷 5〈12 壹入道品〉：

其有歎說諸頭陀行者，則為歎說我已。所以然者，我恒歎說諸頭陀行；其有毀辱諸頭陀行者，則為毀辱我已。²⁵

追隨佛陀而加入僧團的眾多弟子中，有許多是有苦行背景乃至十分堅持的。最主要的代表人物就是迦葉。在《雜阿含經》與《增一阿含經》第五卷中，對此有著明白的陳述。「十二支頭陀行」與僧制和戒律的結合，亦由此而來。

有關菩薩行者所行的頭陀支，在《四十華嚴》〈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中描述的最為詳盡。當善財參訪五十三善知識，參到了第五十參「德生童子」與「有德童女」的時候，二人極力讚揚善知識的重要性，又說持兩種戒，即可快速圓滿善知識與善法。這兩種戒即是「一、菩薩戒；二、別解脫戒」。而行頭陀行則是令二戒清淨，不失善法的最佳方案。經中說：「若諸菩薩具足圓滿頭陀功德，如是二戒悉得清淨，不失善法。」²⁶這就指出了要具足圓滿頭陀的功德，方可令二種戒清淨又不失善法。而頭陀的功德又是什麼呢？

二人對善財童子不厭其詳地描述了十二支頭陀行的內容。其內容之詳細，不下於覺音（Buddhaghosa）所著《清淨道論》的〈說頭陀支品〉，而《四十華嚴》更詳于各支頭陀行的修持意義之闡揚。而前者是小乘所修之十二頭陀，《華嚴經》則闡揚的是菩薩行者之頭陀行。澄觀大師在《華嚴經行願品疏》中總結：

²⁴參考《中阿含經》卷 51，(CBETA,T01,no.26,p.748,a19)。

²⁵《增壹阿含經》卷 5〈12 壹入道品〉，(CBETA,T02,no.125,p.570,a15-18)。

²⁶《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3〈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4)。

此十二種，名同小乘，有五義故，菩薩行攝。一、為成於菩薩戒故；二、為總成善友行故；三、皆有悲心為物軌故；四、以無所得為方便故；五、釋相中多約理故。²⁷

此即是於小乘所修不同之處，名字上是同於小乘的，但其心行必須要住於大乘的淨信心。菩薩所行皆以悲心利樂一切眾生，為成就菩薩的三聚淨戒²⁸；菩薩深知若圓滿頭陀行即可圓滿善知識與善法，是故善修頭陀行；而菩薩所行皆是出自最初發的菩提大願，以頭陀行法為將來的眾生做示範；菩薩是依般若智慧為引導，所行皆是隨順眾生，是以無所得而行方便法者；在《華嚴經》這部圓頓的大法中所闡釋的頭陀行，雖從相上來說，但卻是依大乘義理來闡釋。所以下面但舉經文之例即可看出含有這五種義理論述大乘頭陀行。

菩薩為成就此十二頭陀的圓滿，每一支都要具備十種法。

舉例言之，對於十二支頭陀行的第一項「衲衣」（又稱作「糞掃衣」）的意義，德生童子與有德童女就如此闡明說：

菩薩住淨信心，具足圓滿。由此心故，聞說如來清淨言教，不惜身命，勤修佛法，不破不毀；以勤修故，身心不動，令於所得堅固成就；以心堅固，常自謙下；心謙下故，成就無我；得無我已，心無憍慢，得無慢心，謙下力故；人所棄者，悉收取之，澣染成衣，遠離煩惱，心無厭惡，亦無貪著，但取資身，以禦寒暑，修行道業，餘無所顧；於此納衣，不見過失，不念麤弊，但見納衣所有功德，離貪欲者，乃服此衣；服此衣者，心無煩惱，是諸聖種順菩薩行、諸佛如來之所讚歎；由此因緣不自貢高；不貢高故，不嫌他人；離高嫌故，淨戒圓滿；戒圓滿故，堪任親近，諸佛菩薩之所護念。²⁹

出家眾僅以淨心著粗弊的糞掃衣，即可成就淨戒之圓滿，亦能去除自身的貪、瞋、憍慢等煩惱，又因順菩薩行而得諸佛菩薩的護念。不論是「衲衣」，或是其他頭陀支中「但三衣」、「不隨染衣」，一個修行人在服飾上的簡樸，目的都是為了對治貪、

²⁷ 《華嚴經行願品疏》卷 9，(CBETA,X05,no.227,p.176,a12-14)。

²⁸ 三聚淨戒是總括大乘菩薩一切戒律的三個分類，即攝律儀戒、攝善法戒、攝眾生戒。

²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3〈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4,b25)。

嗔、癡、慢。苦行只是淨化身心的手段，苦行本身並非目的。「十二支頭陀行」之所以被稱為「苦行」，只是因為一般人初期不容易適應，因而覺得辛苦。特別值得我們留意的是，十二支頭陀行沒有一支是以虐待肉體、製造痛苦為目的或手段的。

扼要說來，十二支頭陀行中的其他各支，都各有其淨化身心的特別作用。「但三衣」是為了「成就少欲」、「離於多求」³⁰，也就是實現生活的簡樸化，目的在於對治一般人不當積蓄的習慣。

「不隨染衣」是為了「心不隨順諸染惑行」，³¹對治觸受滑軟衣的貪念；「常乞食」是為了訓練「慈心攝取」、「次第行乞」、「普共分食」³²，也就是對治平常人對於美食的貪著，並由平等心次第行乞，令諸眾生增長善根；「一坐食」是為了「于諸法空，成就不動」³³，也就是一方面對治多食之貪，一方面訓練自己吃飯的時候，在飲食上觀世出世間一切法皆空，由此成就心如如不動。這是從生活中鍛煉心性的一種手段；「一食」是為了「成就食時，性無染著」³⁴，也就是為了養成飲食節量、常知止足的習慣；「阿蘭若法」是為了「成就樂於獨處」³⁵，而樂於獨處的目的則是為了「成就正法現前」；其他如「樹下坐」、「露地坐」、「塚間坐」、「常坐」、「隨坐」五支，其目的都是為了增強禪定的修持，去除懶惰懈怠，並且克服個人的恐懼感。

綜合言之，《華嚴經》所陳述的苦行觀，本質上是佛教禪修生活的一部分，它是以身心淨化為目的，不是以自我虐待為能事。³⁶不僅是二乘人所修，更是菩薩行者成就二種淨戒和圓滿善知識和善法的捷徑。

第三節 大乘佛教的菩薩苦行

廣義說大乘菩薩的苦行即是將佛陀教義，踐行於人間的種種難行能行、難忍能忍之事的統稱；狹義講菩薩苦行是指佛陀成佛前所修的六年苦行。本文所論是基於廣義的菩薩苦行而言，僅在第四章談到菩薩示現苦行因緣中，是以菩薩示現六年苦行而論的。所以除第四章外，基本上都是從廣義的菩薩苦行來講的。

³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3〈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4,c16)。

³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3〈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5)。

³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3〈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5)。

³³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5)。

³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5)。

³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15)。

³⁶ 游祥州《五十三參與人間佛教》<http://www.foyan.net/article-91291-1.html>。

菩薩苦行有別於聲聞和外道以肉體承受的苦行，菩薩的苦行更趨向於內心所承受的折磨與打擊。在修道本身來講即是一門苦行，因為在與自己習氣產生矛盾之時，內心不能再隨順往昔的習氣而去，而是要提起正念，將心念拉回正見之上。此時，修行對人而言，即是一門苦行。修菩薩道的行者不僅如此，還要在自身煩惱沒有斷除淨盡的時候，不僅要面對自己的習氣煩惱，還要思維如何利益眾生，教化羣萌。如此則不僅僅是肉身所感受之苦行，更是心靈備受煎熬與考驗的苦行。這也正是一些謀求自我解脫的聲聞人不願為者。

一、不共二乘之菩薩苦行

菩薩所行之苦行是不共二乘的。聲聞、緣覺二乘的行者，只要勤修戒、定、慧，依佛陀的教法修習止觀，斷除自身的煩惱，就可了脫生死，不再受後有，證入涅槃。其實是證得諸法的空相，但不能從空出有，化成妙用，故佛亦叱為「焦芽敗種」者。

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2〈2報恩品〉：

是諸長者，聞是世尊讚歎大乘心地法門，而作是念：「我見如來放金色光，影現菩薩難行苦行，我不愛樂行苦行心，誰能永劫住於生死，而為眾生受諸苦惱？」作是念已，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異口同音，前白佛言：「世尊！我等不樂大乘諸菩薩行，亦不喜聞苦行音聲。所以者何？一切菩薩所修行願，皆悉不是知恩報恩。何以故？遠離父母趣於出家，以自妻子施於所欲，頭目髓腦隨其願求，悉皆佈施受諸逼惱，三僧祇劫具修諸度八萬四千波羅蜜行，越生死流，方至菩提大安樂處。不如趣向二乘道果，三生百劫修集資糧，斷生死因證涅槃果，速至安樂，方名報恩。」³⁷

此段引文可見二乘人之心性，見菩薩所做難行苦行，即心生退卻。不僅不樂行大乘菩薩行，連聽聞到都不歡喜，還反說菩薩所修普賢行願，皆是不知報恩。在二乘人只知人空，持別解脫戒，證無生智。謂「我依佛教，如說而行，了生死苦，證涅槃樂，是不違佛命，即報佛恩。此為二乘惡大求小，以為之知恩報恩者」。³⁸二乘人見到菩薩行者要經歷三大阿僧祇劫於生死中，還要捨妻子、頭目髓腦，修八

³⁷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2〈2報恩品〉，(CBETA,T03,no.159,p.296,c21-p.297,a6)。

³⁸ 參考《大乘本生心地觀經淺註(第1卷-第3卷)》卷2，(CBETA,X20,no.367,p.932,b11)。

萬四千的波羅蜜行，才能越生死流，哪如證二乘道果，僅需三生百劫修行，即可斷生死因，證涅槃果，來的方便。因為二乘人缺少的就是大悲心。

大悲心是菩薩最重要的標誌，是與二乘人最基本的區別。《大智度論》云：

慈、悲，是佛道之根本。所以者何？菩薩見眾生老、病、死苦，身苦、心苦，今世、後世苦等諸苦所惱，生大慈、悲，救如是苦，然後發心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以大慈、悲力故，於無量阿僧祇世生死中，心不厭沒；以大慈悲力故，久應得涅槃而不取證。以是故，一切諸佛法中，慈、悲為大；若無大慈、大悲，便早入涅槃。³⁹

菩薩生起大悲心才能於無量阿僧祇劫的生死中，堅守著度生的信念，才能修普賢萬行，勤修世出世間無量諸法，心中不生厭離。雖能早得涅槃，但為眾生故不取證。由是大悲心而生起的菩提大願，是無堅不摧，無能毀壞的。《大方廣佛華嚴經》〈39 入法界品〉云：

善男子！譬如金剛，一切諸物無能壞者，而能普壞一切諸物，然其體性無所損減。菩提之心亦復如是，普於三世無數劫中，教化眾生，修行苦行，聲聞、緣覺所不能者鹹能作之，然其畢竟無有疲厭亦無損壞。⁴⁰

以上引文可以看出菩薩不共二乘之一——大悲心。二乘不願為之原因即是缺少這重要一項。菩薩由是大悲心普利眾生，以菩提大願心上求下化，以般若空慧引導行普賢萬行。所以難行之菩薩行，是聲聞、緣覺所不能為者。

二、菩薩苦行的種類

菩薩萬行雖不能統說為菩薩苦行，但亦不能離開菩薩苦行而說菩薩萬行。菩薩所行萬行皆是隨眾生好樂而隨緣應現。《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4〈12 賢首品〉：

菩薩種種方便門，隨順世法度眾生，譬如蓮華不著水，如是在世令深信。
雅思淵才文中王，歌舞談說眾所欣，一切世間眾技術，譬如幻師無不現。

³⁹ 《大智度論》卷 27〈1 序品〉，(CBETA,T25,no.1509,p.256,c16-21)。

⁴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8〈39 入法界品〉，(CBETA,T10,no.279,p.434,b19-24)。

或為長者邑中主，或為賈客商人導，或為國王及大臣，或作良醫善眾論。或於曠野作大樹，或為良藥眾寶藏，或作寶珠隨所求，或以正道示眾生。若見世界始成立，眾生未有資身具，是時菩薩為工匠，為之示現種種業。不作逼惱眾生物，但說利益世間事，呪術藥草等眾論，如是所有皆能說。一切仙人殊勝行，人天等類同信仰，如是難行苦行法，菩薩隨應悉能作。或作外道出家人，或在山林自勤苦，或露形體無衣服，而於彼眾作師長。或現邪命種種行，習行非法以為勝，或現梵志諸威儀，於彼眾中為上首。或受五熱隨日轉，或持牛狗及鹿戒，或著壞衣奉事火，為化是等作導師。或有示謁諸天廟，或復示入恒河水，食根果等悉示行，於彼常思已勝法。或現蹲踞或翹足，或臥草棘及灰上，或復臥杵求出離，而於彼眾作師首。如是等類諸外道，觀其意解與同事，所示苦行世靡堪，令彼見已皆調伏。⁴¹

以上所引經文可以看出，菩薩的行持沒有一定的標準，皆因眾生的好樂而顯現，菩薩為利樂一切眾生要廣學世出世間一切諸法，世間一切學問、技藝、醫藥、辯論、出世間學等五明⁴²，皆是菩薩所學之事。為了度化外道，也要勤修外道邪命苦行。所不同的是菩薩發心所為眾生，有般若正智的引導，不會被事相染著，亦不會被苦行所惱。

菩薩的苦行在大乘經典中常常被描述成：不惜身命求取正法、捨身無數布施眾生、於無量劫常處生死、度化剛強難化眾生等等，如《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的十大願王云：

⁴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4 〈12 賢首品〉，(CBETA, T10, no. 279, p. 75, a10-b7)。

⁴² 《維基百科》，五明（梵文 pañcavidyā）源於古印度婆羅門傳統，後被佛教接受，指五門學科。《瑜伽師地論》卷 38 說五明是「一切菩薩正所應求」。

聲明：語言學、訓詁學等。

工巧明：家務、藝術、科學、農業等。

醫方明：醫學、藥學乃至禁咒等，可以醫治別人色身病苦，拯救眾生。

因明：論辯術，已證內明的菩薩，可以藉此辯證外道的異論，令未相信佛法的人相信，令已相信的人更堅定。

內明：為五明之首，佛法之修學，即對法界實相佛理的理解。已證實相的菩薩，可以幫助自己修行，亦有利開悟他人。

言常隨佛學者：如此娑婆世界毘盧遮那如來，從初發心精進不退，以不可說不可說身命而為布施；剝皮為紙，折骨為筆，刺血為墨，書寫經典，積如須彌，為重法故，不惜身命，何況王位、城邑、聚落、宮殿、園林一切所有，及餘種種難行、苦行……隨其樂欲，成熟眾生，乃至示現入於涅槃。如是一切，我皆隨學……如是虛空界盡、眾生界盡、眾生業盡、眾生煩惱盡，我此隨學無有窮盡，念念相續，無有間斷，身、語、意業無有疲厭。⁴³

從禮敬諸佛乃至普皆回向，普賢的十大願王所展現的是無盡的普賢行，其特色就是心量無比的廣大。上面的引文所說的菩薩為法不惜以身命布施，精進修習十度萬行種種難行苦行，即是大乘佛法中常描述的菩薩無盡行，這樣的無盡苦行要在成就佛道的三大阿僧祇劫中無間斷的實行。普賢的十大行願就是圓滿的性德起用。一般菩薩，雖然是見性（明心見性），但並不圓滿，所以性德的作用是部份的。唯獨普賢菩薩性德的起用是圓滿的，所以願願都是盡虛空遍法界。這也是一乘圓教的菩薩修學普賢萬行的標準。

三、菩薩難行苦行的內涵

以上略論了菩薩苦行的種類及意義，然而菩薩的難行苦行究竟有多難，古大德又是如何分析的？

澄觀大師在《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6〈1世主妙嚴品〉云：

一切苦行，此有四難：一、背己利世難；二、行相唯苦難；三、處經諸有難；四、時劫無量難；於此具行故云一切。⁴⁴

（一）背己利世難：謂脩菩薩行者，其心專為利益一切眾生，而無一毫為己之念，非如世人但求自利，而不能利他是為背己利世難。

（二）行相唯苦難：謂脩菩薩行者，不樂世間種種欲樂，愛護身命，唯為利益眾生，以滿本願，脩行苦行，是為行相唯苦難。

（三）處經諸有難：謂脩菩薩行者，其心但為利益眾生，諸有苦處無不經歷，示現出生，代受其苦，是為處經諸有難。

⁴³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40〈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45)。

⁴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6〈1世主妙嚴品〉，(CBETA,T35,no.1735,p.548,b14-18)。

（四）時劫無量難：「劫」梵語具云「劫波」，華言「分別時節」，華、梵雙稱，故名「時劫」。調脩菩薩行者，唯求無上佛果，兼脩利他之行，所經時、劫不可限量，是名時劫無量難。

這樣意義下的苦行，當然非凡夫的境界所能行，皆是行者依般若波羅蜜觀萬法皆空，苦亦無性，本來空寂，故行於諸苦，而無苦可受。無我的境界才行得。

附表：

苦行類別	苦行淺深		苦行意義	苦行的形式
外道苦行	無益苦行		基於種種邪見 ⁴⁵ ，極盡折磨肉體之行為，為求解脫或來世升天、享樂等。如牛、狗戒等。	依《大涅槃經》卷十六與《百論》卷上所載，苦行外道約有如下六類： 自餓外道;投淵外道;赴火外道;自坐外道;寂默外道;牛狗外道
	有益苦行	有污穢	目的是來世生天或享樂，又生起貪等煩惱。	
		無污穢	雖目的是來世生天或享樂，但能減輕貪欲，令心安定、祥和，開發智慧。	
頭陀行	有益苦行	有污穢		據《十二頭陀經》記載：1、常行乞食；2、次第乞食；3、受一食法；4、節量食；5、中後不得飲漿；6、著弊納衣；7、但三衣；8、在阿蘭若處；9、塚間住；10、樹下止；11、露地坐；12、但坐不臥。
		無污穢	得其皮 防護四種禁戒律儀，內心充滿慈悲，心量廣大，修習四無量心。	
			得其節 在上述的基礎上，繼續向上進步而不會向下退墮；得宿命智。	
			得精髓 由護四種禁戒律儀，繼續向上不退墮，以清淨天眼，見眾生宿命因果智。	
大乘菩薩苦行	但為眾生 不分有益無益	菩薩所行及堪行之苦行與其所證階位相關		但為眾生，不論何種形式。如布施內外身一切、無量劫行於生死中度化眾生、代眾生受苦、示現行外道苦行……
		菩薩從凡夫發心修十信，到十住、十行、十迴向等賢位菩薩，於一切眾生起大悲心，發無盡誓願，以華嚴圓教思想為觀行，行力所能及之行，雖行少但觀是圓觀，亦可快速積攢種種資糧，速證十地，行菩薩真實難行之苦行，普利法界有情。		

⁴⁵ 《長阿含經》卷 19〈5 龍鳥品〉：「持苦行穢汙法，彼作是念：『我持此瘧法、摩尼婆陀法、火法、日月法、水法、供養火法、諸苦行法，我持此功德，欲以生天。』此是邪見。」（CBETA, T01, no. 1, p. 128, a14-17）

⁴⁶ 《長阿含經》卷 8：「佛告梵志：『彼苦行者，常自計念：『我行如此，當得供養恭敬禮事。』是即垢穢。彼苦行者，得供養已，樂著堅固，愛染不捨，不曉遠離，不知出要，是為垢穢；彼苦行者，遙見人來，盡共坐禪，若無人時，隨意坐臥，是為垢穢。」

「彼苦行者，聞他正義，不肯印可，是為垢穢。彼苦行者，他有正問，憊而不答，是為垢穢；彼苦行者，設見有人供養沙門、婆羅門，則訶止之，是為垢穢；彼苦行者，若見沙門、婆羅門食更生[1]物，就呵責之，是為垢穢；彼苦行者，有不淨食，不肯施人，若有淨食，貪著自食，不見己過，不知出要，是為垢穢；彼苦行者，自稱己善，毀訾他人，是為垢穢；彼苦行者，為殺、盜、姪、兩舌、惡口、妄言、綺語、貪取、嫉妬、邪見、顛倒，是為垢穢。」

「彼苦行者，懈墮憊忘，不習禪定，無有智慧，猶如禽獸，是為垢穢；彼苦行者，貴高，憍慢、增上慢，是為垢穢；彼苦行者，無有信義，亦無反復，不持淨戒，不能精勤受人訓誨，常與惡人以為伴黨，為惡不已，是為垢穢；彼苦行者，多懷瞋恨，好為巧偽，自估己見，求人長短，恒懷邪見，與邊見俱，是為垢穢。」（CBETA, T01, no. 1, p. 48, a19-20）

有污穢的苦行亦可參見《中阿含經》卷 26〈4 因品〉，（CBETA, T01, no. 26, p. 593, a11）。

第三章 《華嚴經》中菩薩代眾生苦的內涵

菩薩是以悲、智、願、行實踐着菩薩道，以無量劫之久攝化、度脫着眾生，並成就其佛果菩提。菩薩的種種願行乃至代眾生受苦，在諸多經典中都有詳盡的描述，如《華嚴》、《法華》、《大悲》、《悲華》、《佛本生》《寶積》、《大智度論》《莊嚴經論》、《入行論》等等，歷代祖師大德的著作中也是屢見不鮮。在《悲華經》、《寶積經》中都記載釋迦世尊因地如何發願，代眾生受苦，並付諸實踐的大願行。可見發大悲心，代眾生受苦之菩薩苦行是菩薩行者必由的心性之路，也因此悲心所住，而精勤修諸佛法，及至福、智雙圓，成就菩提。

然而菩薩的大悲心如何生起，是何等心行？又是如何發願，身躬踐行，代哪類眾生受苦，能夠代受的苦又有哪些，又是否能真實替代？藉由如是種種問題，筆者想從經典中尋求菩薩代生受苦的證明。

第一節 菩薩代眾生受苦的心行

《四十華嚴·普賢行願品》中說：「諸佛、如來以大悲心而為體故。因於眾生而起大悲，因於大悲生菩提心，因菩提心成等正覺。」⁴⁷所以菩薩最初發起的即是以觀眾生苦而趣求正法，生起救度一切苦難眾生的悲心，並將度盡一切眾生體認為當然的使命與責任。然雖發心如此，但終究福德、智慧猶尚不足，不能真實代苦，但以緣念眾生之苦，而增自悲心，勤修戒、定、慧，趣求無上菩提。漸至善根深厚，信心清淨，復發願將所修善根全部迴向眾生及無上菩提。《八十華嚴·十迴向品》云：

菩薩摩訶薩以諸佛法而為所緣，起廣大心、不退轉心，無量劫中修集希有難得心寶，與一切諸佛悉皆平等。菩薩如是觀諸善根，信心清淨，大悲堅固，以甚深心、歡喜心、清淨心，最勝心、柔軟心、慈悲心、憐愍心、攝護心、利益心、安樂心，普為眾生真實迴向，非但口言。⁴⁸

⁴⁷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46,a13-15)。

⁴⁸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25 十迴向品〉，(CBETA,T10,no.279,p.125,b7-13)。

菩薩歷經無量劫修集菩提心，此處將菩提心比作「心寶」。有此難得「心寶」就與諸佛平等無二，故菩薩有了如此敬信與力量，當然要付諸於實際行動，生起十種心，普為眾生真實迴向，非但僅發願口言。然菩薩如何觀察眾生？由於《六十華嚴》在此處講的比《八十華嚴》詳細，故引用《六十華嚴》的〈十迴向品〉之第一「救護一切眾生離眾生相迴向」中云：

此菩薩摩訶薩復作是念：「一切眾生，造作無量諸不善業；因是業故，受無量苦，不見如來，不聞正法，不識淨僧；此諸眾生，具有無量大惡罪業，應受無量無邊楚毒。我當於彼三惡道中，悉代受苦，令得解脫；」⁴⁹

菩薩如說而行，即以大智觀察一切眾生皆是造作種種不善而感召苦果，無由得聞三寶，常在無明中，由罪業深重，受無邊的巨苦，難得出離，於是思維當入於三惡道中，代受其苦，令其解脫。又說：

菩薩如是受苦毒時，轉更精勤，不捨、不避、不驚、不怖、不退、不怯，無有疲厭。何以故？如其所願，決欲荷負一切眾生，令解脫故。⁵⁰

以上引文可以看出十迴向位的菩薩已能真實代受眾生之苦，由受苦而悲心轉勝，更加精勤修諸菩薩道。菩薩因以智照知諸法空性，無我及我所，故不會以虛妄之苦加身，而心生退轉；亦不以眾生的邪見、愚癡、難可調服、不知報恩、數起過惡等，而退失菩提心。因菩薩早已將幫助眾生脫離苦海，同證真常作為自身的使命與責任，故絕不會背捨本願。

菩薩常念眾生之苦，心生大悲，然眾生之苦究竟是如何產生，菩薩如何觀察眾生呢？《八十華嚴》〈十地品〉之初歡喜地中，金剛藏菩薩乘佛神力，為大眾宣說初地的菩薩如何觀察眾生之苦：

佛子！此菩薩復作是念：『諸佛正法，如是甚深，如是寂靜，如是寂滅，如是空，如是無相，如是無願，如是無染，如是無量，如是廣大。而諸凡夫心墮邪見，無明覆翳，立憍慢高幢，入渴愛網中，行諂誑稠林不能自出，

⁴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4 〈21 金剛幢菩薩十迴向品〉，(CBETA,T09,no.278,p.489,b24)。

⁵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 〈25 十迴向品〉，(CBETA,T10,no.279,p.125,c1-4)。

心與慳嫉相應不捨，恒造諸趣受生因緣，貪、恚、愚癡積集諸業日夜增長，以忿恨風吹心識火，熾然不息，凡所作業皆顛倒相應，欲流、有流、無明流、見流，相續起心意識種子，於三界田中復生苦芽。⁵¹

菩薩以正見思維諸佛正法，如是甚深，空、無相等，故愍念凡夫愚癡，墮在邪見、無明中，如長夜黑暗遮住了雙眼，恒常造作受生諸趣之因，所以輪轉於苦海之流。金剛藏菩薩又云：

所謂：名色共生不離，此名色增長，生六處聚落，於中相對生觸，觸故生受，因受生愛，愛增長故生取，取增長故生有，有生故有生老死憂悲苦惱。如是眾生生長苦聚，是中皆空，離我、我所，無知、無覺，無作、無受，如草木石壁，亦如影像；然諸眾生不覺不知。菩薩見諸眾生於如是苦聚不得出離，是故即生大悲智慧。⁵²

從上面所講的眾生由於無始以來無明煩惱的遮蔽，造作了無數的善惡業行，才有了在三界中輪轉的因，所以就有順生死流的十二因緣，而廣聚無量諸苦。眾生妄想執著認為實有，然諸法的實相是無我和我所的，沒有能做、能知和能受的人，是虛幻的假像，可是眾生在無明的大夢中，不覺不知。菩薩以此正智觀察眾生，即生起無盡的大悲心。《十地品》金剛藏菩薩又云：

復作是念：「此諸眾生我應救拔，置於究竟安樂之處。」是故即生大慈光明智。⁵³

菩薩由觀察眾生輪迴於六道中的「十二緣起」正因，而生起大悲，即得到大慈光明的智慧，由此「大慈光明智」更增勝其悲願力，再次發願：此等無明眾生我應救拔，使眾生皆得出離生死大苦至究竟安樂。

菩薩因智、悲的引導，於六度萬行自然精進修持，動力十足。是故可知，菩薩由正智觀察眾生，而發起如是心，則能圓滿菩提資糧，最終趣證佛果。這也是

⁵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26 十地品〉，CBETA,T10,no.279,p.182,b28-c8。

⁵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26 十地品〉，CBETA,T10,no.279,p.182,c8-11。

⁵³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26 十地品〉，(CBETA,T10,no.279,p.182,c11-16)。

菩薩道修證的必要心行。此種心行必定真實，何以見得呢？在《八十華嚴·十迴向品》的初迴向中，金剛幢菩薩如是說：

我願保護一切眾生終不棄捨，所言誠實，無有虛妄。何以故？我為救度一切眾生發菩提心，不為自身求無上道，亦不為求五欲境界及三有中種種樂故修菩提行。何以故？世間之樂無非是苦。眾魔境界，愚人所貪，諸佛所訶，一切苦患因之而起；地獄、餓鬼及以畜生、閻羅王處，忿恚鬪訟，更相毀辱。如是諸惡，皆因貪著五欲所致。耽著五欲，遠離諸佛，障礙生天，何況得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⁵⁴

菩薩如是觀察諸世間，眾生皆因貪得少欲而受無量諸苦，所以終不為了得虛妄的五欲之樂，趣求無上菩提，修菩薩行；菩薩唯是為安樂一切眾生，發菩提心修菩薩道，成滿大願，斷截眾生諸苦羂索，令得解脫，是故所發之心終無虛妄。

總之，菩薩代眾生苦的悲心，是初發心時緣眾生苦而生起悲心的極致。至十迴向位時，由菩提心的堅固、善根的厚積可以真實代眾生受苦。菩薩在修習的每一階位都以正智觀察，眾生由於無明重業障覆，若無有外力的加持、解負，眾生會始終處於惑、業、苦的無盡循環中無法自拔。菩薩觀察眾生如是實相，復加增勝悲心，以此悲心做行菩薩道的動力源，真實代受眾生之苦，使其業障減少，心智清明，眾生方能接受菩薩的教化，而趨向解脫。

第二節 菩薩如何能代眾生受苦

因緣果報是佛法最基本的法則，若違背了因果即非佛法。佛法處處在說自業所招，自心所變，可是在大乘經典中記載有如此多的佛、菩薩發願代一切眾生受苦，這是否違背因果法則？而菩薩又云何能代呢？法藏的《探玄記》，澄觀的《華嚴經疏》、《行願品疏》中對此都有分析，例舉下表以探：

⁵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25 十迴向品〉，(CBETA,T10,no.279,p.125,c25-p.126,a8)。

《華嚴經探玄記》、《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華嚴經行願品疏》代苦之義對照表

四 種	《華嚴經探玄記》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	《行願品疏》
	六義	七義	七義
唯 意 樂	菩薩代眾生苦，通論有六義：一、謂以苦事自要增其願行故。《瑜伽》第四十九云：問：菩薩從勝解行地隨入淨勝意樂地時，云何超過諸惡趣等？答：是諸菩薩依止世間清淨靜慮。於勝解行地已善積集菩提資糧。……由是因緣為利惡趣諸有情故誓居惡趣如己舍宅。作是誓言：我若唯住如是處所能證無上正等菩提：亦能忍受為除一切有情苦故，一切有情諸惡趣業，以淨意樂悉願自身代彼，領受苦異熟果。為令畢竟一切惡業永不現行，一切善業常現行，故心發正願。……	通論代苦有其七義：一、以苦自要增悲念故《瑜伽》四十九問云：菩薩從勝解行地，隨入淨勝意樂地時，云何超過諸惡趣等？……意云：謂菩薩於世間清淨靜慮，已善積資糧於多苦有情修習哀愍，無餘思惟，由此修習故，得哀愍意樂及悲意樂。為利惡趣有情誓處惡趣，如己舍宅。設住惡趣能證菩提，亦能忍受，為除物苦願身代受，令彼惡業永不現行，一切善業常得現行。由此悲願力故，一切惡趣諸煩惱品所有麤重，於自所依皆得除遣，得入初地。釋曰：約此但有悲願意樂，身不能代，由悲決定自獲勝益。	一、起悲意樂，自超凡境，事未必能。
為 緣	二、約菩薩留惑同事受有苦身，同苦眾生為其說法，令聞法免苦，故名代也。	二、約菩薩本為利生求法苦行。已名為代後能為物為增上緣。亦名代受。	二、修諸苦行。後能與物為增上緣。即名代苦。
		三、約菩薩留惑同事受有苦身，為生說法令不造苦因，因亡果喪亦名代受。	三、留惑潤生，受有苦身，為物說法，令不造惡，因亡果喪，即名為代。
	三、設有眾生而欲造作無間等業，菩薩化止不從遂斷其命，由斷彼命菩薩自受惡趣	四、設有眾生欲造無間等業，菩薩化止不從，遂斷其命，菩薩自受惡趣苦報，令彼得免無間	四、若見眾生造無間業，當受大苦，無異方便，要須斷命，自墮

真實代受	苦報令彼得免無間大苦，此亦名代。此依梁《攝論》第十一辨也。	大苦，名為代受。此依梁《攝論》第十一說。涅槃仙預國王，亦同此義，非唯意樂而已。	地獄，令彼脫苦，即名為代。
	四、由菩薩從初正願為生受苦，修習此願至究竟位，願成自在。常處惡趣救代眾生。如地藏菩薩等及莊嚴王菩薩等。	五、由菩薩初修正願為生受苦，至究竟位願成自在，常在惡趣救代眾生。如地藏菩薩及現莊嚴王等，乃至饑世身為大魚，皆其類也。或以光明照觸，或神力冥加其事非一。	五、由初發心，常處惡趣，乃至飢世，身為大魚，即名為代。
實相理觀	五、由菩薩此願契同真如，彼眾生苦亦緣成無性即是真如，以同如之願還潛至即真之苦，依此融通亦名代也。此約同體願力。	六、由菩薩此願契同真如，彼眾生苦即同如性，以同如之願，還潛至即真之苦，依此融通亦名代也。	六、大願與苦，皆同真性，今以即真大願，潛至即真之苦。
	六、由普賢以法界為身一切眾生皆是法界，即眾生受苦常是普賢故名代。	七、由普賢以法界為身，一切眾生皆是法界，即眾生受苦常是菩薩，故名為代。	七、法界為身，自他無異，眾生受苦，即是菩薩。

一、唯意樂

此是菩薩的意樂，即大悲願心。菩薩緣眾生之苦，發起悲心願意代受，然自身處在凡夫境地，在事上未必能代。雖然如此，但也並非毫無意義，因為這樣緣念眾生之苦，能夠增上菩提廣集資糧，伏斷我執，增勝菩薩悲願。《瑜伽師地論》說：菩薩在十迴向圓滿要進入初地之時，善積資糧於多苦有情，修習哀潛，無間斷思維眾苦，由此修習，而得哀潛意樂及悲意樂，發願為利惡趣有情，誓代受苦，長處惡趣。又云：

由是因緣，為利惡趣諸有情故，誓居惡趣如己舍宅，作是誓言：我若唯住如是處所，能證無上正等菩提，亦能忍受。為除一切有情苦故，一切有情諸惡趣業，以淨意樂，悉願自身代彼領受苦異熟果，為令畢竟一切惡業永不現行，一切善業常現行，故心發正願。⁵⁵

菩薩將惡趣視如己舍宅，凡能除有情之苦和能證菩提，一切悉能忍受，由是而生起淨意樂。

二、為緣

即為令眾生離苦之緣。菩薩發菩提心僅為二事，一、為求取無上菩提，二、為度一切眾生。是故菩薩所行之苦行，皆為能令眾生離苦之緣。

1、菩薩本願所行

菩薩為究竟利益眾生，求得正法，不惜自身，修諸苦行。調得法之後能為一切眾生做增上緣，此亦稱為代受。玄奘譯的《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云：

我於過去修菩薩行，精勤求證無上智時，或為求請依聲聞乘所說正法，下至一頌，乃至棄捨自身手、足、血、肉、皮、骨、頭、目、髓、腦，或為求請依獨覺乘所說正法下至一頌，乃至棄捨自身手、足、血、肉、皮、骨、頭、目、髓、腦，或為求請依於大乘所說正法下至一頌，乃至棄捨自身手、足、血、肉、皮、骨、頭、目、髓、腦，如是勤苦，於三乘中下至求得一頌法已，深生歡喜恭敬受持，如說修行時無暫廢，經無量劫修行一切難行

⁵⁵ 《瑜伽師地論》卷 49〈3 地品〉，(CBETA,T30,no.1579,p.565,a17-23)。

苦行，乃證究竟無上智果。⁵⁶

菩薩為求聲聞、緣覺、大乘之法，乃至一偈頌，都能棄捨內外身所有，如此勤苦的求請正法，正是對法的極度尊重。因為有正法才能脫離苦海，度脫無量眾生。菩薩雖為求法而捨身，卻可成就自他二利，如是苦行為增上緣。故亦可稱為代受諸苦。

2、眾生聞法趣修，因亡果喪

眾生因為愚癡無知，不見三寶、不聞正法，故輪迴於苦海之中。澄觀大師說：

菩薩留惑同事，受有苦身，為生說法，令不造苦因，因亡果喪，亦名代受。

57

菩薩為度化有情，乃其大悲願力所驅使，對自己所擁有之見思惑、塵沙惑、無明惑並不會排行第一順位先淨斷，而以四生六道眾生生死輪迴之苦最優先考量而度化之，邊修邊度眾生，其斷惑之心非如二乘之積極，既以眾生為先為重，故留惑為轉生六道資本。於眾生同事，受苦樂之身。此亦稱為「伏習潤生」，指八地菩薩。為眾生演說正法，眾生聽聞正法，如理思維，精進修行，入正定聚，截斷惡因，果自不會生起。所以三祖法藏在《修華嚴奧旨妄盡還源觀》「普代眾生受苦德」中云：

謂修諸行法，不為自身，但欲廣利群生，冤親平等，普令斷惡，備修萬行，速證菩提。又菩薩大悲大願以身為質，於三惡趣救贖一切受苦眾生，要令得樂，盡未來際，心無退屈，不於眾生希望毛髮報恩之心。⁵⁸

因菩薩發起大悲大願，以能感苦、樂受的五蘊身進入三惡趣，於眾生同生共處，救贖一切有情離苦得樂，菩薩於無量長劫如是救度而心無退屈，因發的是與眾生同體之心，如同左手助右手，豈能希求報恩。

⁵⁶ 《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卷 6〈4 有依行品〉，(CBETA,T13,no.411,p.751,b20-c1)。

⁵⁷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6〈25 十迴向品〉，(CBETA,T35,no.1735,p.699,a22)。

⁵⁸ 《修華嚴奧旨妄盡還源觀》卷 1，(CBETA,T45,no.1876,p.639,a12-26)。

三、真實代受

菩薩真實代眾生受苦有更方便，不拘任何形式及場所，或善或惡，但為利益眾生，於三惡道中化身無數，唯為拯濟群萌。

1、菩薩殺生代苦

設有眾生欲造無間等業，菩薩化止不從，遂斷其命，菩薩自受惡趣苦報，令彼得免無間大苦，名為代受。⁵⁹

菩薩殺眾生，實為截斷眾生造惡之因，犧牲己身代其受諸苦果。《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中舉涅槃仙預國王為度化一婆羅門的故事。國王其時以智觀察，沒有其它方便唯有斷絕其命才可令其得度，故殺之。婆羅門「命終之後生阿鼻地獄，即有三念：一者自念我從何處而來生此？即便自知從人道中來；二者自念我今所生為何所？即便自知是阿鼻地獄；三者自念乘何業緣而來生此？即便自知我謗方等大乘經典，不信因緣，為國王所殺而來生此，念是事已，即於大乘方等經典，生信敬心，尋時命終生甘露鼓如來世界，於彼壽命具足十劫。善男子，以是義故，我昔為與是人十劫壽命云何名殺。」⁶⁰

《大方便佛報恩經》中有一故事：無畏王如來正法之時，有一婆羅門子，為阻止賊子和五百同伴免造惡業，而殺賊子，自身墮入地獄，令眾生得安樂。⁶¹世親菩薩《攝大乘論釋》云：

⁵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6〈25 十迴向品〉，(CBETA,T35,no.1735,p.699,a22)。

⁶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47〈25 十迴向品〉，(CBETA,T36,no.1736,p.368,b13-28)。

⁶¹ 參考《梵網經菩薩戒本疏》卷 1：在無畏王如來正法之時，有一婆羅門子聰明點慧，受持五戒，護持正法。婆羅門子緣事他行，遠至他國，與五百人同伴而行，在中途至危險處，有五百群賊常住其中，欲劫行伴。爾時賊主密遣一人，往觀探查，應時欲發。賊中復有一人，於婆羅門子相識親善，故來告語，令其逃離，免受傷損。時婆羅門子聞是語已，傷心哽咽，欲告語伴，恐同伴害賊主所遣之人，由此沒三惡道受無量苦，若不語同伴，賊當加害於同伴，賊墮三惡道，受無量苦。「作是念已：『我當設更方便，利益眾生，不自為己。三惡道苦，是我所宜。』思惟是已，即便持刀斷此賊命，使諸同伴安隱無為。」爾時同伴齊聲驚問，「你是勝人，是純善之人，為何殺人，作此大惡？」婆羅門子胡跪合掌，心生慙愧述說此事，言為護彼等及諸賊故，殺此人，而我罪報，甘受地獄。諸伴感動，舉聲大哭，為報婆羅門子之恩，即發無上菩提心。五百諸賊聞此婆羅門子是純善勝人，為阻止此事而殺生甘受地獄苦報，亦為之感動，同發無上菩提之心。故《瑜伽戒品》云：「謂如菩薩見劫盜賊，為貪財故，欲殺多生，或復欲害大德、聲聞、獨覺、菩薩，或復欲造多無間業，見是事已，起心思惟：我若斷彼惡眾生命，當墮地獄，如其不斷彼命，無間業成，當受大苦。我寧殺彼，墮於那落迦，終不令其人受無間苦。」(CBETA,T40,no.1813,p.612,a7-16)。

若菩薩由如此方便勝智，行殺生等十事，無染濁過失，生無量福德，速得無上菩提勝果。⁶²

以上皆是說明菩薩為使眾生不造無間惡業，故殺眾生，令其免造地獄之苦。因菩薩發心不為殺生而為救度眾生，故心無染著，雖因殺業墮入地獄，終不受其苦，反積攢無量的福德，速得無上菩提勝果，這是甚深的方便道。

上述是殺眾生身代受其苦，於下是菩薩捨自身代眾生苦。如《六度集經·殺身濟賈人經》中記載：菩薩往昔行菩薩道時，為令五百商人免於海中沉船之難，自殺身命獻祭海神，以此真誠度化無量眾生。⁶³

諸如此類感人的菩薩奉獻事跡，舉不勝舉。總之，但凡於眾生有利，菩薩捨身赴死，樂此不疲，毫無怨言，以自身之苦，換取眾生安樂。

2、常在惡趣救代眾生

大悲心是菩薩從初始發心緣念眾生而得生起，進而發起菩提心，悲心增勝，直至成等正覺。悲心恒存，不用自用，菩薩願力成熟，故而惡趣眾生不盡，菩薩摩訶薩即常在諸惡趣中愍念守護，救代眾生。

由菩薩初修正願，為生受苦，至究竟位，願成自在，常在惡趣救代眾生。⁶⁴

究竟位是指佛位，常在惡趣救代眾生苦如地藏菩薩，地藏菩薩本可早成佛，但因願力所致，不捨眾生，故常在地獄救代眾生。在《地藏十輪經》中廣說地藏菩薩入種種禪定拔除眾生的痛苦，賜與眾生安樂。現莊嚴王菩薩等，以及佛往昔於饑世發願身為大魚，存命忍痛，以身肉救濟眾生數月，皆其類也。

⁶² 《攝大乘論釋》卷 11〈6 釋依戒學勝相品〉，(CBETA,T31,no.1595,p.233,c8-10)。

⁶³ 參考《六度集經》卷 6：菩薩往昔行菩薩道時，與五百商人共入大海中採寶，經過數月之後，所採獲的寶物已充盈滿船。眾人欲將載滿眾寶的船隻，駛向本土的途中，不幸遇到風浪，由於波濤洶湧，雷電交加，令眾商人心生怖畏而仰天求哀。菩薩為救五百商人，心生一計，引刀自絕生命，欲殺身濟眾，以祭海神。此一舉動不但止息了海神的怒吼號濤，眾商人也由於船隻被大浪沖上岸而得救。眾人抱著菩薩屍體，仰天號哭，以真誠的態度說：「斯必菩薩，非凡庸之徒……寧令吾等命殞於茲，無喪上德之士矣。」由於言詞至誠懇切而感動諸天，帝釋天子目睹菩薩為救度眾生，誓求佛道的弘慈行徑，從天上下，為眾人說：「斯至德菩薩將為聖雄，今自活之。」以天神藥灌入菩薩口中，待其甦醒，以舟中寶物更勝千倍，贈予菩薩。菩薩還至本土後，「賙窮濟之，惠逮眾生。敷宣佛經，開化愚冥。」(CBETA,T03,no.152,p.36,b1)。

⁶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6〈25 十迴向品〉，(CBETA,T35,no.1735,p.699,b13-14)。

菩薩救護眾生的方式，或以光明照觸，或神力冥加，其事非一。如《方廣大莊嚴經》云：

菩薩欲往菩提樹時，放大光明，遍照無邊無量世界，地獄眾生皆得離苦，餓鬼眾生皆得飽滿，畜生眾生慈心相向，諸根不具眾生皆得具足，病苦眾生皆得痊愈，怖畏眾生皆得安樂，獄囚眾生皆得釋然，貧窮眾生皆得財寶，煩惱眾生皆得解脫，飢渴眾生皆得飲食，懷孕眾生皆得免難，羸瘦眾生皆得充健。⁶⁵

放大光明救護眾生，實是菩薩的功德力用，普回向一切眾生，皆得離苦免難。《大方等大集經》云：

以虛空藏菩薩神力故，於上空中雨如是等妙法及財，令三千大千世界一切眾生，得無量不可思議快樂，所願具足。有患苦眾生，蒙藥除愈；孤窮眾生，得無量珍寶；繫閉眾生，得開悟解脫；諸根不具者，悉得具足；應被刑戮者，空中雨諸化人而代受之；親愛久別，悉得歡會；被憂煎眾生，悉得無憂；墮三塗眾生，蒙光觸身，除一切苦身心快樂。⁶⁶

上文所引，不僅菩薩救護眾生，更以其功德顯現，化無量身代應受刑戮眾生之苦，即可感知菩薩的無盡大悲，亦知十地菩薩的德用不可思議。是故諸佛菩薩無始以來從未捨棄一眾生，平等普濟，攝化一切有情。

四、實相理觀

以諸法實相來講，眾生之苦與菩薩的悲願，皆是如如之一真法性，即同是一真法性，又如何不能互相融通，代眾生受苦呢？

1、由菩薩願契同真如

⁶⁵ 《方廣大莊嚴經》卷 8〈19 詣菩提場品〉，(CBETA,T03,no.187,p.586,a1-8)。

⁶⁶ 《大方等大集經》卷 16，(CBETA,T13,no.397,p.110,c2-9)。

彼眾生苦即同如性，以同如之願，還潛至即真之苦，依此融通，亦名代也。

67

此是澄觀大師就實相上來解釋。華嚴思想的理觀是普容無礙的，由法界緣起的真空實相觀，至理如事、事如理，事合理事，全事即理。舉事法即具理事，非於事外求理或理外求事，而是全理即事，事如理遍融。這裏的「理」是指真空實相，是緣起無自性的。菩薩的大願和眾生所受之苦都是緣起的假相，沒有自性。佛菩薩證得人空、法空的平等性，所以能以慈悲拔苦與樂。大菩薩所發大願與眾生所受之苦皆是一真法性，故以即真性之大願潛入到即真性的痛苦，使痛苦融入法界，事理遍融，所以稱為代受。

2、一切眾生皆是普賢法界

佛、菩薩以法界為身，證得自他平等無異，眾生受苦即是佛、菩薩受苦，故能消除諸苦，所以稱為代眾生受苦。《華嚴經》云：心、佛、眾生三無差別。⁶⁸維摩詰居士亦說：「以一切眾生病，是故我病；若一切眾生病滅，則我病滅。」⁶⁹又言如是之疾，是何原因呢？「菩薩病者，以大悲起。」⁷⁰

如是說菩薩即發下大願，不捨一眾生，為何還是有眾生常在苦中，又是有什麼樣的眾生菩薩代不了他的苦呢？關於這個問題澄觀大師說有三種密義，菩薩不代眾生苦：

一、有緣無緣故，與菩薩有緣則可代也；二、業有定、不定故。不定者可代；三、若受苦有益菩薩令受，方能究竟得離苦故。如父母教子付嚴師令治，如是密益，非凡小所知。⁷¹

⁶⁷《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6〈25 十迴向品〉，(CBETA,T35,no.1735,p.699,b13-14)。

⁶⁸《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16 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如心佛亦爾，如佛眾生然，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CBETA, T09, no. 278, p. 465, c28-p. 466, a1)

⁶⁹《維摩詰所說經》卷 2〈5 文殊師利問疾品〉：「從癡有愛，則我病生；以一切眾生病，是故我病；若一切眾生病滅，則我病滅。所以者何？菩薩為眾生故入生死，有生死則有病；若眾生得離病者，則菩薩無復病。譬如長者，唯有一子，其子得病，父母亦病。若子病愈，父母亦愈。菩薩如是，於諸眾生，愛之若子；眾生病則菩薩病，眾生病愈，菩薩亦愈。又言是疾，何所因起？菩薩病者，以大悲起。」(CBETA,T14,no.475,p.544,b20-28)。

⁷⁰同上。

⁷¹《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6〈25 十迴向品〉，(CBETA,T35,no.1735,p.699,b24-28)。

當知佛法講緣，佛尚有三種不能⁷²，眾生要與菩薩有緣方可代也；菩薩度化世間，亦不能脫離因果，所以眾生定業，佛、菩薩也無法轉，故不能代也；眾生在逆境當中，可能會對生命的意義進行反思，從苦難當中昇華，得以醒悟，再遇緣發起菩提心，究竟得離苦。如父母愛護子女，望其成才，故將子付於嚴師教導。如是密益，並非無智者與小心量者能了解。所以眾生若受苦有益，菩薩會令受不代也。

綜上，在實代中菩薩設大方便殺欲造作惡業，或只有斷其命根才能令其解脫的眾生，而代其受地獄之果報；亦可殺自身而救度感化一切眾生，以及佛與現莊嚴王菩薩等，發願於饑世身為大魚，救濟眾生。此等皆是以己所能，但苦自以救護眾生，並未違背自作自受的因果。再者，菩薩因悲願力故，長處於地獄中，以入種種禪定拔除眾生之苦，而救代的方式亦以光明照觸或神力冥加等種種不同，這種救代方式由實相理觀，可以試著分析：菩薩在三昧實相之中，觀菩薩之願與眾生之苦，性同真如，故融通無礙；佛、菩薩以其無盡的善根及功德力加持眾生，待眾生減輕業力時，菩薩再以法施令眾生本具的智慧顯露，眾生依之勤修淨業，以止觀力住於實相，使業果無能現形，待其自身功德善根增厚時，業果即使顯現，也會以實相理觀，而能堪忍。如佛已成就佛道，但還有馬麥⁷³之類的果報也。這也僅是延緩業報而並非改變因果，還須眾生自身的努力方能解脫；再者眾生因佛力加持，心性柔軟，聽聞教法依之行持，雖有惡因，但截斷惡緣，始種淨因，廣聚善緣，必有善果成就，此即依佛力加持從因上轉變，亦非破壞因果。

第三節 《華嚴經》菩薩的斷惑次第及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

一、《華嚴經》菩薩的斷惑次第

行持菩薩道的行者在自利利他的過程中，逐漸斷除自身的煩惱，菩提智慧漸增，其所堪行之苦行亦是隨着階位的勝進及煩惱的減輕而增廣。若從《華嚴經》之修道階位來看，十地以前的十信、十住、十迴向等三賢位的菩薩，多以培植福

⁷²佛三不能者：一、不能滅定業也。二、不能度無緣也。三、不能盡眾生界也。《傳燈錄·元珪傳》曰：「佛能空一切相成萬法智，而不能即滅定業；佛能知群有性窮億劫事，而不能化導無緣；佛能度無量有情，而不能盡眾生界；是謂三不能也。」

⁷³參考《佛說興起行經》卷2：佛陀曾受到三個月只能接受馬麥的果報，因此說了過去世曾因嫉妒，對毘婆葉如來說「此髡頭沙門，正應食馬麥，不應食此甘饌之供。」由此因緣與當時同聲附和的五百弟子，即現在的五百比丘同處地獄輾轉輪迴了幾千年，今雖已成佛也得受食三月馬麥之果報。(CBETA,T04,no.197,p.172,a12-13)。

德、智慧資糧為主，故大都屬自利自化的較多，進入十地法之後就明顯的顯示自利化他的行門。十地之智同在佛智，而之所以要安立十地之相，只是為顯示趣向一切智之次第的昇進所現的一種相狀，因而方便安立十地之階次。若以十地的修道行位而言，其主要目的是在修十種勝行、斷十種重障、體證十種真如之法門。然華嚴十地之斷障不同於三乘十地之斷障，《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卷3云：

其菩薩人，於二障中不分俱生及分別，但有正使及習氣。地前伏使、現，初地斷使、種，地上除習氣，佛地究竟清淨。然彼地前三賢位中，初既不墮二乘地中，於煩惱障自在能斷，留故不斷，為除所知障等故。⁷⁴

從上引文可以看出，華嚴別教一乘的菩薩是不分俱生及分別的我法二執，只講煩惱與習氣。菩薩於地前三賢位中，是伏煩惱障及現行煩惱障，及至初地頓斷二種無明與煩惱種子，待到地上開始斷無始無明之習氣，此時破一品無明即證一分法身，到金剛心無明習氣究竟斷盡。別教一乘的菩薩在地前三賢位中，至第七住位，即已不再墮於二乘，⁷⁵此時雖可自在斷我執，但為了能夠去除法執（所知障），故留惑不斷，繼續積攢善根、資糧，待進入初地即可斷除二障及種子習氣。以下分別十地之斷證：

附表：十地修斷表⁷⁶

⁷⁴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卷3，(CBETA,T45,no.1866,p.493,c11-16)。

⁷⁵ 《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卷5：「不退者，謂不退墮，即不退轉也。有其四種，謂信、位、證、行。一、信不退者，十信第六名不退心，不退於外道家故；二、位不退者，十住第七名不退住，不退二乘家故；三、證不退，謂初地菩薩出過凡位證聖法故，更不退轉名證不退，不退於凡位故；四、行不退者，第八地中得無生忍已，必當作佛，更不退轉，一切法中行一切行，不被相用之所動轉，名行不退，故云從初等也。」(CBETA,X05,no.229,p.290,c17-p.291,a1)。

⁷⁶ 參考賢度法師《華嚴經十地品淺釋》上冊，十地行斷證總表。

十地名	修法 (以大乘心行)		十波羅蜜	四攝	斷障 (所障及障因)		證真	寄乘	
一 歡喜地	共五乘 (世間善)	布施		布施	布施愛語	異生性障	謂二障中分別起者，依彼種立異生性故	徧行真如	人乘
二 離垢地		持戒		持戒	愛語	邪行障	及彼所起誤犯三業	最勝真如	欲界天乘
三 發光地		禪定		忍辱	利行	暗鈍障	令所聞思修法忘失	勝流真如	色界無色界天乘
四 焰慧地	共三乘 (出世間善)	根本智 (般若證空)	三十七道品	精進	同事	微細煩惱現行障	第六識俱身見等攝	無攝受真如	須陀洹乘
五 難勝地			觀四諦	禪定	四攝並具	下乘般涅槃障	令厭生死樂趣涅槃	類無別真如	阿羅漢乘
六 現前地			觀緣起	般若		粗相現行障	謂所知障中具生一分，執有染淨麤相現行。	無染淨真如	緣覺乘
七 遠行地	方便慧	方便	細相現行障	執有生滅細相現行		法無別真如	菩薩乘		
八 不動地	大乘不共 (出世間上上善)	後得智 (方便化他)	成就眾生	願		無相中作加持行障	令無相觀不任運起	不增減真如	寄顯一乘
九 善慧地			四無礙智	力		利他行中不欲行障	令於利樂有情事中不欲勤行	智自在所依真如	
十 法雲地			佛智	智		於諸法中未得自在障	令於諸法不得自在	業自在等所依真如	

二、《華嚴經》菩薩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

菩薩在修道的歷程中能夠行持並堪忍的苦行，是隨其悲心的深廣、所開發的智慧以及斷惑的程度而實行的。若悲心不足，諸法實相的空慧沒有建立，而實行如布施內外身、代眾生苦等的菩薩行，不僅會喪失掉寶貴的人身，還會因生起嗔恨而墮入三塗，萬劫不復。所以菩薩的苦行亦是於修行的階位有非常大的關係。

凡夫從發心修行，最初即是以修信行，雖然十信在別教一乘來講，因未見諸法實相故未入位，然信心對於修行者極為重要。由於信心非常難以建立，又極易退失，故此處行者為建立對三寶的信心、培植善根、開啟悲心實是非常的辛苦，故文殊師利菩薩教示行者善用其心。

地前三賢位之菩薩，因未正斷結使，僅是伏煩惱及現行，故於行菩薩道時，習氣使然會產生障礙形成苦受，故多依所積攢的善根，行持其所住階位之修證，以發起心行、起大誓願為主，隨緣借事練心。菩薩於信滿入初住時，理入諸法實相，至第六正心住時，於三寶等處聞讚不喜，聞毀不憂。至第七不退住，聞有、無、利、害，轉深堅固不動，於理、事之無、有不為所動。第七不退住菩薩有、無雙行無礙，能夠會事入理，亦能從理向事，即能通達隨相離相的般若之智，亦能起離相隨相的大悲之善巧方便。以念念淳至事理雙現前，同於七地。此時行者行菩薩苦行時，能夠依實相真理融入事中，故此苦行亦不為苦也。

行位菩薩於菩薩十度、四攝等行增殊勝；至第七無著行的菩薩已能通達法性之畢竟空，因此乃能於淨境無著，染境亦無著。包括慈悲化導眾生，心亦無所著。菩薩能因大悲心而起行救度一切眾生，於為一眾生乃至為一切眾生，其心始終無疲厭，且其心廣大，如「以毛端遍量法界，於一毛端處，盡不可說不可說劫，教化調伏一切眾生；如一毛端處，一一毛端處皆亦如是。」⁷⁷然而卻亦無所著於救護眾生。

十迴向位菩薩，善根增厚、福德漸圓，故能以其所修善根迴向眾生、真如實際與佛果菩提，菩薩於此修諸苦行不僅為救護眾生離苦，更要教導使其聞法修行，令得佛智。第七等隨順一切眾生迴向位的菩薩摩訶薩，能迴向菩提及眾生和迴向實際，而又能紹隆佛種不捨眾生，令佛法得永久住世，未來無量無邊的種種眾生，皆能因得聞佛名，聽聞佛法，受諸佛菩薩法之教化而得以關閉一切惡趣門，趣向於人天涅槃。此即為十迴向之方便波羅蜜行。此時已能真實修菩薩苦行代眾生之苦而少障礙。

登地的菩薩才發現，一心一意所追求的都在眾生身上，所以他看每一位眾生都是真如法界，皆如甘露，怎會再產生煩惱，菩薩此時沒有煩惱障，只有習氣。⁷⁸初歡喜地菩薩證得人法二空，自然生起願行無盡，於後地地再修圓滿。第五地稱為難勝地，因地上菩薩於二、三、四地修出世間法，五地發十平等心，得出世間智故為難；五地菩薩又能隨順世間法，方便善巧能度難度，故得名為難勝地。因此真俗二種智是相違的，難以相到，但在此地菩薩能令此二智互不相違所以謂之為難，所以說能度難度，完成利己利他的菩薩行。第六現前地般若智慧現前，除

⁷⁷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0〈21 十行品〉，(CBETA,T10,no.279,p.106,b3)。

⁷⁸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卷 3：「其菩薩人。於二障中不分俱生及分別。但有正使及習氣。地前伏使現。初地斷使種。地上除習氣。佛地究竟清淨。」(CBETA,T45,no.1866,p.493,c11-14)。

斷煩惱業的習氣，即是俱生我執的習氣，去除畏苦障，自然精進無所障礙。第七遠行地真實顯示大乘不共法，以空的智慧行有之事相，此時行者行菩薩難行苦行時，能夠依實相真理融入事中，故此苦行不稱之苦也。到第八不動地不作意而無功用行，所行如出海之船順風而行，一瀉千里。進入八地才真正進入華嚴的境界「一即一切，一切即一」。故一修一切修，一度一切度。

綜上所述，代一切眾生受苦，是菩薩從初發心時即發的大願，雖初時只能以觀眾生苦而增自悲心，不能真實代眾生受苦，然正是這種悲心的推動，菩薩勤修戒、定、慧與四攝、十度、萬行，漸增長福德、善根與智慧資糧，待到觀自善根增厚，堅固菩提心（即等同佛心）的淨信後，復將所修善根迴向於眾生，並思維真實代受眾生之苦。是故菩薩修行至初迴向位時就可為眾生真實代受諸苦，並不是純意樂。然而佛、菩薩代受眾生苦，亦是不會違背因果法則的。首先為了令眾生不造惡業，菩薩殺生，自入地獄代受其苦，皆是以己所能，但苦自以救護眾生；再者菩薩修「至究竟位，願成自在，常在惡趣救代眾生」，這是成就佛位，本願成就自在，即於法界實相中隨緣赴感，彌周法界。此於上述真實代受及以實相理觀中，可以證明。從理上說：以真如實相觀，菩薩之願與眾生之苦性同真如，故融通無礙。以事理相融，故可救拔眾生，乃至令三千大千世界一切眾生離苦得樂。從事相上講：眾生在受到光明照觸或神力冥加時，業力減輕，佛、菩薩再為其說法，眾生依之修持，以止觀力住於實相，使業果無能現形，待其自身功德善根增厚時，業果即使顯現，也會以實相理觀，而能堪忍。這也僅是延緩業報而並非改變因果；再者眾生通過佛力的加持，能夠聽受佛法，依教奉行，此時眾生的心已經發生轉變，雖有惡因，但不續惡緣，又從此種上善因，依佛教法行持，必定善果可成。此亦可說從因上轉，這正是佛教修行的魅力所在。

《華嚴經》中菩薩的斷惑次第及所堪行之菩薩苦行，可以看出，經文中所描述的種種苦行，非是凡夫、二乘及低位菩薩所能行持。菩薩從凡夫發心修十信，到十住、十行、十迴向等賢位菩薩所行因智慧不夠圓滿，多以培植自身善根及圓滿智慧之自利為主，其仰觀聖位菩薩，依於所修證的次第，「帶真隨俗，習無量善巧。」於一切眾生起大悲心，發無盡誓願，以華嚴圓教思想為觀行，行力所能及之行。待到了悟諸法實相，十度波羅蜜漸圓，自可行菩薩難行苦行，而少障礙。故就華嚴一乘圓教觀行來講，行者雖行少但觀是圓觀，即可快速積攢種種資糧，速證十地，行菩薩真實難行之苦行，普利法界有情。

第四章《華嚴經》中佛、菩薩示現苦行之因緣

法界一切皆因緣而有顯現，佛菩薩示現苦行亦復如是。

前章已經論述廣義上的菩薩苦行，此章僅從狹義上佛陀在人間成就佛道前示現的六年苦行而論。這裡所說的「苦行」偏重在身體的行苦方面，因為佛陀成道前的示現，即是修類似於外道苦行的行法。佛陀出現的時代，印度修道者苦行之風非常盛行，菩薩若非同樣經歷過殘酷的折磨肉體的苦行，無法折服根深蒂固的將「苦行」作為修道唯一的成就方法的修行者。是故佛陀悲心偏修「苦行」。佛陀修「苦行」的密義甚深，其示現苦行的因緣在眾多經典中都有論說，然將示現苦行的因緣交待最為清楚的莫過於《大方廣佛華嚴經》了。《華嚴經》〈離世間品〉中說有十種因緣，佛陀示現苦行：

佛子！菩薩摩訶薩為十種事故，示現苦行。何等為十？所謂：菩薩摩訶薩欲教化成熟小信眾生故，示現苦行；為拔著邪見眾生故，示現苦行；為無業報邪見眾生，欲令知業報故，示現苦行；為隨順五濁世界眾生故，示現苦行；為懈怠眾生故，示現苦行；欲令眾生樂求法故，示現苦行；為著欲樂、我樂眾生故，示現苦行；為顯菩薩殊勝行故，示現苦行；欲令未來眾生發精進故，示現苦行；諸天世人諸根未熟，待時熟故，示現苦行。佛子！是為菩薩摩訶薩為十種事故，示現苦行。⁷⁹

這是十種示現苦行因緣又可分為四大類：一、為著小心及邪見眾生；二、為顯因果不虛；三、為順世間樂欲；四、為增長諸天世人之善根。

第一節 為著小心及邪見眾生

以邪見苦行為解脫的外道者示現。

佛陀所在的古印度時代，以苦行為主的宗教修行實踐方法，已完全被社會接受，勵志想要獲得解脫者，不認為除苦行之外還有其它的修行方式能夠趨向解脫；

⁷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3 〈33 離世間品〉，(CBETA,T09,no.278,p.668,a4-15)。

佛陀在未出家學道前是迦毗羅衛國的太子，從小享盡榮華富貴，未嘗受過苦難，若要令以苦行著稱的古印度修道者信服，不與其同行此道，怕說破天也無能為力吧。所以佛陀欲教化世間必然要遵循世間人的好惡。法藏在《探玄記》釋曰：「有小乘機眾生，謂菩薩生在王宮未經苦行練神，何能得道，故示化彼也。」⁸⁰《方廣大莊嚴經》〈苦行品〉云：

我出濁惡世，生此閻浮提，多諸邪見人，破法行異道。愚者求解脫，自苦其身心，雖怖生死因，恒迷出離果。或有赴火聚，自墜於高巖，五熱以炙身，塗灰而自毀。日常一掬食，劣以濟身命……或常禮日月，河海及山川，高原諸樹林，以求於解脫。此諸外道等，勤修無利苦，執著虛妄業，堅受未嘗捨，如是邪見人，死當墮惡趣。我為如是等，昔於六年中，示現摧伏彼，勤修大苦行。有諸無智人，見外道邪苦，竊以為真法，便生隨喜心，亦為成熟彼，勤行大苦行。⁸¹

經文中清楚的說明佛陀為持邪見人等勤修六年苦行，摧破他們的邪知邪見。更為了那些被邪見人等所修苦行而迷惑的眾生，開闢一條以正智觀察的中道之行。

佛陀成道之初，出家弟子，多數是從出家外道處轉化來的，如五比丘⁸²、摩訶迦葉、三迦葉⁸³、舍利弗、目犍連等。他們習慣於出家，過著嚴肅的生活：少欲知足、不畜錢財、不近淫欲，這才自願作「出家」的「沙門」。佛陀在摩竭陀國度化的事火外道「三迦葉」，他們又各攜弟子共千人同時歸投於佛，而組成了佛的常隨眾——一千二百五十人，佛於臨涅槃前最後度的一名弟子也是外道婆羅門須跋陀羅。《華嚴經·賢首品》亦云：

一切仙人殊勝行，人天等類同信仰，如是難行苦行法，菩薩隨應悉能作。
或作外道出家人，或在山林自勤苦，或露形體無衣服，而於彼眾作師長。
或現邪命種種行，習行非法以為勝……如是等類諸外道，觀其意解與同事，

⁸⁰ 《華嚴經探玄記》卷 17 〈33 離世間品〉，(CBETA,T35,no.1733,p.438,b3)。

⁸¹ 《方廣大莊嚴經》卷 7 〈17 苦行品〉，(CBETA,T03,no.187,p.580,c22-24)。

⁸² 《釋氏稽古略》卷 1：「五比丘者：憍陳如、頹鞞、跋提、十力迦葉、摩男、俱利。」(CBETA,T49,no.2037,p.753,b12-13)。

⁸³ 《釋氏稽古略》卷 1：「迦葉弟兄三人者：優樓頻羅迦葉、伽耶迦葉、那提迦葉也。」(CBETA,T49,no.2037,p.753,b15-16)。

所示苦行世靡堪，令彼見已皆調伏。⁸⁴

可見佛陀必須示現六年的苦行，方堪令外道修苦行者折服，而轉入正道的修行。如上經文所說相似的在佛典中有很多：如《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外道自謂苦行第一，是故菩薩示現苦行，能超過彼。」⁸⁵《大乘寶雲經》云：「善男子！有天、龍、夜叉、乾闥婆等樂於弊陋，為是等故示現苦行，復為降伏諸外道故示現苦行」⁸⁶等等眾多，不一一而舉。《探玄記》釋曰：「外道邪見以自餓為道。菩薩示餓，六年而不得道，食乳糜後方覺菩提。是故破彼見邪。」⁸⁷

第二節 為顯因果不虛

佛法所講不離「因緣成萬事，因果定法則。」⁸⁸萬事萬物的顯現皆因緣而有，而因果則是規範世間法的準則。佛所做的一切亦離不開因果。佛又做了什麼要受到苦行六年的果報呢？在《中阿含經》記載着這樣的故事：曾經在迦葉佛的時候，有位陶師難提波羅和優多羅童子是自小的好友，陶師先見過迦葉佛，聞法獲益，故歡喜來告知童子，一起面見迦葉佛。童子卻言：「難提波羅！我不欲見禿頭沙門，禿沙門不應得道，道難得故。」⁸⁹當時的童子就是釋迦文佛。在《佛說興起行經》也有記載有護喜和火鬘二人，雖名字不同但所說內容相似，也是護喜為讓火鬘能去見迦葉佛而來勸請：火鬘亦是回答曰：「護喜用見此髡頭道人為？直是髡頭人耳，何有道哉？」⁹⁰火鬘即是現在的釋迦佛。由是這樣的口業必然受報。

佛語舍利弗：「我前向護喜作惡語道：『迦葉佛，髡頭沙門，何有佛道？佛道難得！』以是惡言故，臨成阿惟三佛時，六年受苦行……舍利弗！我六年苦行者，償先緣對畢也，然後乃得阿耨三耶三菩阿惟三佛耳。」⁹¹

⁸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4〈12 賢首品〉，(CBETA,T10,no.279,p.75,a22-b6)。

⁸⁵ 《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4〈7 現相品〉，(CBETA,T08,no.231,p.708,b11-12)。

⁸⁶ 《大乘寶雲經》卷 4〈4 陀羅尼品〉：(CBETA,T16,no.659,p.263,a4-6)。

⁸⁷ 《華嚴經探玄記》卷 17〈33 離世間品〉，(CBETA,T35,no.1733,p.438,b7)。

⁸⁸ 成一老和尚法句。

⁸⁹ 《中阿含經》卷 12〈6 王相應品〉，(CBETA,T01,no.26,p.500,a20-22)。

⁹⁰ 《佛說興起行經》卷 2，(CBETA,T03,no.187,p.581,b2-6)。

⁹¹ 《佛說興起行經》卷 2，(CBETA,T04,no.197,p.173,c22-p.174,a1)。

佛是大解脫者，尚在因果定律之中，何況凡夫乎！而就有邪見者，不信因果，故佛為其示現，化無業報邪見。在《探玄記》中，法藏大師舉《大乘方便經》第二卷之例云：

佛於往昔迦葉佛時，為化外道五人令得無生忍故。須為五人罵迦葉佛言禿頭道人。何有禿人能得菩提。實以般若觀空而發此語。示現此業。得報不失。苦行六年令餘眾生信知。一生菩薩方便之業猶有此報。況我等耶。⁹²

此經全名《佛說大方廣善巧方便經》，也許是重新分卷整理不同，現在第三卷中有此典故：迦葉佛時菩薩名為護明，時有五位婆羅門先行菩薩乘而後又為惡知識所惑，忘失菩提心，菩薩為令五婆羅門善根成熟故，方便語言「何故剃鬚髮？云何求菩提，而此菩提最上難得？」⁹³時有二位善友來至我所，稱讚迦葉佛有大功德，勸請我及五婆羅門拜謁佛陀，「我於爾時作是思惟：『此五婆羅門善根未熟，若今同詣迦葉佛所，我或稱讚迦葉如來最上功德，彼五婆羅門不能稱讚。』作是思惟已，告彼二人言：『我自知時。』作是言已，我即於般若波羅蜜多住無所住。」⁹⁴菩薩住於般若正智行方便語，令五婆羅門善根漸漸成熟，後至迦葉佛所，五婆羅門回心大乘，安住菩提不復退轉。

上所例諸經可見，一生補處的大解脫者，所為亦不能脫離因果，即使是為眾生行方便之語，亦要承受業果。故以此示現，令壞因緣不知業果報者明了。《華嚴經》云：「為無業報邪見眾生，欲令知業報故，示現苦行。」⁹⁵即是此說。

第三節 為順世間樂欲

一、為隨順五濁世界眾生

生於娑婆⁹⁶世界的眾生，從無始劫來身、口、意造作無量無邊的罪業，古德說「業不重不生娑婆」，《華嚴經》中說「若此惡業有體相者，盡虛空界不能容受。」⁹⁷眾生知此常常感嘆，業力牽絆無法解脫。

⁹² 《華嚴經探玄記》卷 17〈33 離世間品〉，(CBETA,T35,no.1733,p.438,b13)。

⁹³ 《佛說大方廣善巧方便經》卷 3，(CBETA,T12,no.346,p.173,c20)。

⁹⁴ 《佛說大方廣善巧方便經》卷 3，(CBETA,T12,no.346,p.174,a9-12)。

⁹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3〈33 離世間品〉，(CBETA,T09,no.278,p.668,a7)。

但以般若觀察惡業雖重，亦是緣起事相，本性皆空，故佛為業重的眾生示現苦行，即使是謗佛的重罪，通過懺悔並接受業果，安住實相之中皆可解脫。即是上文所引之幾段經文，那造了謗佛口業的，都是釋迦佛的前身，菩薩由此最後身成佛，亦要遭受六年苦行的果報，方始成佛。《探玄記》云：

謂五濁眾生皆有重罪，憂惱覆心不得解脫，為除彼憂示此業報。令彼念言，菩薩謗佛尚得解脫，況我等耶？即當悔除。⁹⁸

菩薩為示現謗佛的極重罪，都能懺悔和實修得以解脫，料想吾等還未造此重罪，即使有，佛可悔除，吾等亦可。此亦是佛示現苦行之義。

二、為懈怠眾生

懈怠是修道的重障，也是眾生的通病，如能擯除懈怠，常行精進，無事不克。故菩薩於最後身成佛亦示現大精進苦行，即是為了策令懈怠眾生勤行精進。

《八十華嚴》云：示能忍劬勞勤修道故，示行苦行；⁹⁹菩薩精進修諸苦行以至於「日食一麻一麥」，如此勤修為的是能尋找到從眾苦中解脫的方法，因為只要一線希望，菩薩都會用生命去實踐，這就是菩薩為眾生所示現的。《華嚴經》說：「欲令眾生樂求法故，示現苦行；」¹⁰⁰澄觀大師在《華嚴經疏》中釋曰：「令知為法忘飢故」¹⁰¹。行世間法若要成功，尚有「廢寢忘食」、「頭懸梁、錐刺股」等典故，何況出世之佛法乎！

菩薩的六年苦行也可為未來的眾生樹立典範，令眾生了知如是為法忘軀的精進不懈，不希求世間的欲樂、我樂，才可破除我執的藩籬，而顯示菩薩所修的殊勝。《八十華嚴》說：「為著欲樂、我樂眾生故，示行苦行；」《度世品經》譯為：「諸貪受欲重自安己，馳逸眾生令淨其心；」貪求欲樂是偏於縱欲的享樂主義者，和禁欲的克己主義者都是兩個極端，二者都不能使人身心平和，智慧開發。所以

⁹⁶ 《中華佛教百科》，（梵 saha[^]、sabha[^]、藏 mi-mjed）又譯沙訶、沙呵、索呵、沙杼、沙杼等。意譯堪忍、忍、能忍、雜會、雜惡或恐懼等。全稱沙訶樓陀（saha[^]-loka-dha[^]tt），指世尊所化之土，即吾人所居住之此一世界。

⁹⁷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CBETA,T10,no.293,p.845,a21-22）。

⁹⁸ 《華嚴經探玄記》卷 17〈33 離世間品〉，（CBETA,T35,no.1733,p.438,b14-17）。

⁹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9〈38 離世間品〉，（CBETA,T10,no.279,p.312,b6-7）。

¹⁰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3〈33 離世間品〉，（CBETA,T09,no.278,p.668,a10）。

¹⁰¹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53〈38 離世間品〉，（CBETA,T35,no.1735,p.906,a26）。

菩薩為享受慾樂、我樂的眾生示現苦行，令兩種極端主義者了知只有行於中道才是正確的修道之路。

第四節 為增長諸天世人之善根

菩薩從初發心至成就佛道，須經三大阿僧祇劫持戒、修福培植善根，善根成熟自然瓜熟蒂落，佛道自成。諸佛菩薩度化眾生亦是令眾生善根增長，成就得度因緣。是故佛在涅槃前度最後一個外道後說：

應可度者，若天上人間皆悉已度，其未度者，皆亦已作得度因緣。¹⁰²

令眾生善根增長是菩薩心念之事，以大悲心及大誓願力行難行苦行即是佛的示現。

《八十華嚴》說：「為令眾生樂寂靜法，增長善根故，示行苦行；」¹⁰³《大般若經》中亦云：

佛言：「天王！於意云何？佛對一切天、龍、藥叉、人非人等示現苦行，及常讚歎杜多功德，此何所為？」最勝白言：「世尊！為欲教化可度諸有情類及初發心諸菩薩等，未斷煩惱為說對治。」¹⁰⁴

「杜多」即是「頭陀」，因為音譯，翻譯的版本不同而有差異。佛陀讚歎頭陀行並示現苦行，是為教化將來能夠發心修學大乘並可成就菩提者。《佛說如來不思議祕密大乘經》也說：「菩薩如是修苦行時，有六十四那庾多天人，於三乘中善根成熟。」

¹⁰⁵可見菩薩示現苦行，可以令機緣未到的眾生種植善根，並迅速成熟。

附表：菩薩示現苦行，經、疏等幾種版本對照

¹⁰²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卷 1，(CBETA, T12,no.389,p.1112,b9-10)。

¹⁰³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9〈38 離世間品〉，(CBETA, T10,no.279,p.312,b6-7)。

¹⁰⁴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8〈5 念住品〉，(CBETA, T07,no.220,p.934,a21-23)。

¹⁰⁵ 《佛說如來不思議祕密大乘經》卷 9〈11 菩薩苦行超勝以受食緣成熟眾生品〉，(CBETA, T11,no.312,p.726,a16-17)。

《六十華嚴》	法藏《探玄記》	《八十華嚴》	澄觀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	《度世品經》竺法護 譯
《大方廣佛華嚴經》 卷 43〈33 離世間品〉	《華嚴經探玄記》卷 17 〈33 離世間品〉	《大方廣佛華嚴經》 卷 59〈38 離世間品〉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	
佛子！菩薩摩訶薩為 十種事故，示現苦 行。何等為十？	「有十事現苦行者。明示同異道摧諸邪 見。	「佛子！菩薩摩訶 薩為十種事故，示行 苦行。何等為十？	示苦行者。行有苦樂。而 遍苦者有斯十意。	「菩薩現勤苦行復有 十事。何謂為十？
所謂：菩薩摩訶薩欲 教化成熟小心眾生 故，示現苦行；	初一、有小乘機眾生。謂菩薩生在王宮 未經苦行練神，何能得道，故示化彼 也。	所謂：為成就劣解眾 生故，示行苦行；	一、為小乘要。謂勤苦方 得道故。	欲得開化小學之士， 故現六年進一麻米；
為拔著邪見眾生故， 示現苦行；	二、外道邪見以自餓為道。菩薩示餓， 六年而不得道，食乳糜後方覺菩提。是 故破彼見邪。	為拔邪見眾生故，示 行苦行；	二、示同異道摧邪見故， 謂六年自餓無道。後受乳 糜方得顯餓非真。	又欲勗勉猗著、諸邪 六十二見；
為無業報邪見眾生， 欲令知業報故，示現 苦行；	三、化無業報邪見者。如《大乘方便經》 第二卷中。「佛於往昔迦葉佛時，為化 外道五人令得無生忍故。須為五人罵迦 葉佛言禿頭道人。何有禿人能得菩提。 實以般若觀空而發此語。示現此業。得 報不失。苦行六年令餘眾生信知。一生 菩薩方便之業猶有此報。況我等耶。」 乃至廣說。	為不信業報眾生令 見業報故，示行苦 行；	三、一言罵佛六載受飢 故。緣如大乘方便經第二	為諸失德眾生之黨， 指示其業、罪福之 報；
為隨順五濁世界眾生 故，示現苦行；	四、順五濁者。謂五濁眾生皆有重罪。 憂惱覆心不得解脫。為除彼憂示此業 報。令彼念言。菩薩謗佛尚得解脫。況 我等耶。即當悔除。亦如彼經說。	為隨順雜染世界法 應爾故，示行苦行；	四、五濁眾生皆有重罪， 憂惱覆心不能得道。令彼 念言謗佛尚得解脫，況我 等耶。即悔除故。亦如彼	亦為雜穢迷惑世界隨 時勸導，現已勞患；

			說。	
為懈怠眾生故，示現苦行；	五、策懈怠。	示能忍劬勞勤修道故，示行苦行；	五、策懈怠眾生故。	能伏情欲，示二等[3]業；
欲令眾生樂求法故，示現苦行；	六、令求法。	為令眾生樂求法故，示行苦行；	六、令知為法忘飢故。	緣是之故，受真諦法；
為著欲樂、我樂眾生故，示現苦行；	七、令離我樂。	為著欲樂、我樂眾生故，示行苦行；	七、示著樂非道故。	諸貪受欲重自安己，馳逸眾生令淨其心；
為顯菩薩殊勝行故，示現苦行；	八、顯殊勝者示此苦行。非此正故對顯菩薩之勝行也。	為顯菩薩起行殊勝，乃至最後生猶不捨勤精進故，示行苦行；	八、始末精勤故。	又復示現菩薩精進，勤苦志道；
欲令未來眾生發精進故，示現苦行；	九、策未來。	為令眾生樂寂靜法，增長善根故，示行苦行；	九、準晉經云。欲令未來眾生發精進故。今精進之言合在前句。缺斯一句	最於後世臨欲成佛示不更生；
諸天世人諸根未熟，待時熟故，示現苦行。	十、待根熟。	為諸天、世人諸根未熟，待時成熟故，示行苦行。是為十。	十、苦行待機者顯悲深故。	用精進故，諸天人——根不純淑——及外異學使從訓誨；
佛子！是為菩薩摩訶薩為十種事故，示現苦行。		菩薩以此方便調伏一切眾生。		是為菩薩示十苦行。

第五章 結論

綜上所述，略從四個方面總結全文。

一、菩薩代眾生苦之苦行

菩薩發願代一切眾生受苦，是菩薩初發心時的大悲志願，雖初時只能以觀眾生苦而增自悲心，不能真實代眾生受苦，然正是這種悲心的推動，菩薩勤修戒、定、慧與四攝、十度、萬行。在無量劫的修持中，心無疲厭，漸增長福德、善根與智慧資糧，待到觀自善根增厚，堅固菩提心（即等同佛心）的淨信後，復將所修善根迴向於眾生，並思維真實代受眾生之苦。是故菩薩修行至初迴向位時就可為眾生真實代受諸苦，並不是純意樂。然而佛、菩薩代受眾生苦，亦是不會違背因果法則的。首先為了令眾生不造惡業，菩薩殺生，自入地獄代受其苦，皆是以己所能，但苦自以救護眾生；再者菩薩修「至究竟位，願成自在，常在惡趣救代眾生」，這是成就佛位，本願成就自在，即於法界實相中隨緣赴感，彌周法界。從理上說：以真如實相觀，菩薩之願與眾生之苦性同真如，故融通無礙。以事理相融，故可救拔眾生，乃至令三千大千世界一切眾生離苦得樂。從事相上講：眾生在受到光明照觸或神力冥加時，業力減輕，佛、菩薩再為其說法，眾生依之修持，以止觀力住於實相，使業果無能現形，待其自身功德善根增厚時，業果即使顯現，也會以實相理觀，而能堪忍。這也僅是延緩業報而並非改變因果。亦是通過善知識的教化，心性發生轉變，即截斷惡緣，令惡因無從結果；再由聞法的善因，依教奉行的善緣，自然有善果的顯現。如此必定不違背因果法則，更是顯現佛教積極的一面，佛法講無常，定業是不可以轉變，但因無常即可藉由佛菩薩的教化、行者的修行力，而使業果發生轉化，這正是修持佛法的魅力所在。但若眾生和佛、菩薩沒有結過緣或從未種過善根或因緣未成熟，無論菩薩的大願是如何，佛菩薩也無能為力，無法解救。

菩薩的悲心從始至終貫穿著整個菩薩道。若無悲心，何為菩薩？反過來說菩薩若無眾生何處發心，遑論成佛。是故十方諸佛，自初發心直至成佛，無不悲智雙運，由智照知，生、佛體同，聖、凡無二，理性平等。是以眾生，是諸佛心中的眾生，眾生之苦，等如諸佛之苦。所以十方如來，無不以大悲心為自體。又因

潛念眾生苦是迷失真性，進而激發菩提心，上求佛道，下化眾生。希求佛的大智大慧，大慈大悲，徹底拔除眾生之苦，與眾生之樂，所以興慈運悲，恒思救濟。廣修四攝、十度、萬行，積極饒益眾生，故能於利他的行為中成就自利的功德，當二利究竟，福慧具足時，便可以成等正覺。

二、菩薩所修階位堪行之苦行

從上文《華嚴經》中菩薩的斷惑次第及所堪行之菩薩苦行，可以看出，經典中所描述的種種苦行，非是凡夫、二乘及低位菩薩所能行持。菩薩從凡夫發心修十信，到十住、十行、十迴向等賢位菩薩多以自利為主，其仰觀聖位菩薩，依於所修證的次第，培植善根、福德、智慧資糧，於一切眾生起大悲心，發無盡誓願，以華嚴圓教思想為觀行，行力所能及之行，雖行少但觀是圓觀，亦可快速積攢種種資糧，速證十地，行菩薩真實難行之苦行，普利法界有情。就《華嚴經》中有關階位的問題來探討菩薩苦行，只是就大乘經典中常出現菩薩苦行的描述而說的。然依菩薩所修得的智慧與階位來講，至聖位即地上的菩薩，已親證諸法實相，進入法界，尤其是第五難勝地後的菩薩，能以實相之智隨順於世間法中，方便善巧能度難度的一切眾生，至此後所有菩薩苦行於菩薩而言不能稱之為苦行，但隨順凡夫、二乘及未登地之菩薩而稱為苦行。在地前的菩薩若修菩薩苦行時，確會因善根、福德、智慧不足而有苦受，但隨能力所及效法先聖行於苦行，鍛煉其心。然華嚴是圓教之別教一乘，其所修任一法時，若能具圓觀實行圓修，亦能不歷階位證得佛果菩提。

三、示現苦行的因緣

因緣成就的萬法，離不開因果的法則，菩薩成佛前示現的六年苦行，從隨順眾生的根性示現四攝法的同事，並以此折服外道，使其轉入正法；又為邪見撥無因果者，示現如是苦行而彰顯因果的必然定律；同時對放逸、懈怠、貪圖享樂的眾生亦是一種鞭策，菩薩到最後身成佛還精進如是，似吾等眾生若想解脫，必定要效法於菩薩，實是為未來的眾生之楷模；並且透過菩薩苦行的示現，可以使諸天人等善根增長，迅速成就成佛的因緣。

四、苦行於現世的意義

佛法無論到了什麼時代，有益的苦行都是修行者必須關注並實際行持的，因為少欲知足的苦行是砥礪僧格的要着，世尊相當重視它，最初的比丘們，都是行過苦行的，因此苦行的上座們，在僧團中佔有絕大優勢。在他們看來，要使佛法光揚持續下去，只有堅持頭陀苦行。淨戒律儀持守的清淨了，善法才能成就，德行才會圓滿。能夠堅持頭陀行者，對苦看輕了，把法看重了，在寧捨身命，不作法怨的強毅觀念下，佛法就被推進而擴大了。

大乘法對苦行更為重視，欲和慢是菩薩行的魔障，苦行是它的剋星，在謙苦中磨練久了，三業調順了，觀解諸法如幻如化，厭怖苦的心就滅了。這個世界叫「堪忍」，眾生的痛苦特別多。菩薩是從最極忍苦中學成的，為的就是先行忍苦，而後始能度眾生之苦。印度後期佛教，在欲樂為道的風氣下，講究闡揚莊嚴，而關心慧命與僧格的反相對減少，這也是佛教在印度衰微的原因之一。當時如果有持正法的苦行者在，不遺餘力的反欲樂，反奢靡，情況必將大有改觀。因此，可以確定，苦行是比丘正法中鍛煉僧格的基礎。

以現代人的眼光看今日之佛教，能真正認真修頭陀行者，如鳳毛麟角，有的修行者會打著行中道的旗號，而恣意享樂，道場法會亦是以極盡奢靡與富麗堂皇。不能否認有這樣的現象，可那不是全部。佛法是不能從表面來看。以財團的總監出現怎能代表他不是內在的菩薩苦行者？廟宇殿堂的富貴莊嚴，怎能代表極盡奢靡而非恭敬虔誠？是否真實苦行不是從外相觀察，而要從修行者之發心與願力。佛法要行得通，亦要順應時代，如果僅是一味的苦行相，可能眾生避之不及。但為了順應眾生所願，希求實踐佛陀時代頭陀行者，亦不乏有如是道場，例如遼寧海城大悲寺，就是一群不染塵囂的比丘團體，他們行持著包括頭陀行在內的有益苦行。當我們在適當的時間，身心能夠承受的條件下，可以去行持，因為它能夠幫助耽著物質、貪欲熾盛的人們減輕貪嗔癡的煩惱，迴歸寂靜清涼的本源。現世有大悲寺這樣的僧團也算給世人示現佛教多樣的行持。它亦像一股清流，滌蕩著人們浮躁的心靈。

外相上的苦行，並不是真正的苦行，是與解脫道或者佛菩提道無關的。所以真正的修苦行，其實應當是：從心上來著眼的，是要能夠先不貪著世間的五欲，然後進而不執取自己的五蘊身，這才是真正的苦行。而菩薩不但要修這樣的苦行，

還要常自觀察諸法皆空之理，以利益一切眾生為前題，在現相上不拘一格，菩薩不能像聲聞人一樣只管自己的了脫生死，他於眾生仍舊沉溺在生死苦海這件事情，始終沒有忘記；所以他修這樣苦行的同時，或能享受沒有煩惱之樂，卻常常反而是要在人群之中來教化眾生。即在人群之中，當然就會有諸多的煩惱，而發心菩薩在面對這些煩惱的同時，漸漸能夠逆來順受，因為他已經多分、少分的觀察到：煩惱猶如空花，所以身在度眾的煩惱之中，仍然是獨處空閑、寂無言說。而這種苦行所得乃至智慧之樂，不但是一般人無法想像，也已經不是二乘人所能了知的；一般人也許會覺得平淡無趣，但卻不知道這種樂是別人無法奪取的；同時，這個過程中又兼有無量無邊的法樂；這樣才是修行人所應當修的真正的苦行。

菩薩精勤的修學布施、持戒、忍辱等十度波羅蜜及普賢萬行，此皆從大行、難行而來。這樣的慈悲利他，亦在證悟解脫以前，誰說非自利不能利他！等到智慧資糧圓滿成熟，菩提樹下一念相應妙慧，圓成無上正等正覺。這樣的頓悟成佛，從三大阿僧祇劫的慈悲利他中得來。這即是菩薩與聲聞的顯著不同。

參考資料

一、佛教典籍

- 《長阿含經》，(CBETA,T01,no.1)。
- 《中阿含經》，(CBETA,T01,no.26)。
- 《增壹阿含經》，(CBETA,T02,no.125)。
-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CBETA,T03,no.159)。
-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CBETA,T07,no.220)。
- 《大方廣佛華嚴經》，(CBETA,T09,no.278)。
- 《大方廣佛華嚴經》，(CBETA,T10,no.279)。
- 《大方廣佛華嚴經》，(CBETA,T10,no.293)。
-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CBETA,T12,no.389)。
- 《大般涅槃經》，卷 16〈20 梵行品〉，(CBETA,T12,no.375)。
- 《佛說維摩詰經》(CBETA,T14,no.474)。
- 《佛說十二頭陀經》，(CBETA,T17,no.783)。
- 《十地經論》，(CBETA,T26,no.1522)。
- 《百論》，(CBETA,T30,no.1569)。
- 《解脫道論》卷 2〈3 頭陀品〉，(CBETA,T32,no.1648)。
- 《華嚴經探玄記》，(CBETA,T35,no.1733)。
-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CBETA,T35,no.1735)。
-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CBETA,T36,no.1736)。
- 《新譯華嚴經七處九會頌釋章》，(CBETA,T36,no.1738)。
-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CBETA,T45,no.1866)。
- 《華嚴經旨歸》，(CBETA,T45,no.1871)。
- 《華嚴經行願品疏》，(CBETA,X05,no.227)。
- 《華嚴經行願品疏鈔》，(CBETA,X05,no.229)。
- 《華嚴經吞海集》，(CBETA,X08,no.239)。
- 《華嚴經要解》，(CBETA,X08,no.238)。
- 《華嚴綱要》，(CBETA,X08,no.240)。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淺註》，(CBETA,X20,no.367)。

二、專書

(一) 中文

弘學，《人間佛陀與原始佛教》，成都：巴蜀書社，1998。

印順，《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台北：正聞出版社，1994。

李志夫，《印度哲學及其基本精神》，台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李玲，《華嚴十地修行體系》，宗教文化出版社，2012年1月初版。

晏可佳等譯，伊利亞德著，《宗教思想史》，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4，
p.198。

康樂，簡慧美譯，韋伯著，《印度的宗教——印度教與佛教》，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p.194。

陳英善，《華嚴無盡法界緣起論》台北華嚴蓮社，民國八十五年初版。

蔡長志，《從佛教觀點看器官捐贈問題》，中國佛教功德會，2013年初版。

賢度法師，《華嚴十地品淺釋》，台北華嚴蓮社，2012年初版三刷。

賢度法師，《華嚴學講義》，台北華嚴蓮社，2010年初版二刷。

靄亭法師，《華嚴一乘教義章集解》台北華嚴蓮社，民國八十九年四版。

(二) 日文

中村元，〈佛陀的教義〉，玉城康四郎主編，李世傑譯，《佛教思想(一)——在印度的開展》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87。

中村元著，林光明譯，《廣說佛教語大辭典》。嘉豐出版社世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09.05.24初版。

中村元著，釋見愁、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嘉義：香光書鄉出版社，1995。

水野弘元著，香光書鄉編譯組譯，《佛教的真髓》，嘉義：香光書鄉出版社，
2002。

平川彰，〈初期佛教的倫理——特以倫理主體的問題為中心〉，玉城康四郎主編，
水野弘元著，李世傑譯，《佛教思想(一)——在印度的開展》，台北：幼
獅文化事業公司，1987。

平川彰著，莊崑木譯，《印度佛教史》，台北：商周出版，2004年。

服部正明、長尾雅人著，許明銀譯《印度思想史與佛教史述要》，天華出版社，

1986.01.01。

神林隆淨著，許洋主譯，《菩薩思想的研究》，台北華宇出版社，1984。

三、期刊論文

（一）中文

丁國華，〈華嚴法藏大師五教說初探〉，《大專學生佛學論文集》第八冊，民國87年初版。

心毓、心倫，〈從古印度佛教與耆那教之苦行觀論聖俗關係之演進（上）〉，《普門學報》第39期，高雄：普門學報社，2007。

心毓、心倫，〈從古印度佛教與耆那教之苦行觀論聖俗關係之演進（下）〉，《普門學報》第40期，高雄：普門學報社，2007。

印彬，〈四攝法與菩薩道的關係—以《華嚴經·十地品》為主〉。

李志夫，〈印度思想文化史—從傳統到現代〉，（東大，1995）。

李志夫，〈試分析印度「六師」之思想〉，《中華佛學學報》第1期，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1987。

姚衛群，〈佛教思想與當代社會〉，《普門學報》第8期，（2002）。

傅世玲，〈苦行與佛學興衰的關係〉。

聖嚴法師，《學佛群疑》〈易行道與難行道〉法鼓全集2005網路版(第5輯第3冊)。

遊祥州，〈五十三參與人間佛教〉，發表在《「人間佛教·薪火相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0。

趙菲，〈略論苦行〉發表在《法音》2007年第9期總第277期。

劉震，〈「菩薩苦行」文獻與苦行觀念在印度佛教史中的演變〉，《歷史研究》2012年第2期。

劉震，〈禪定和苦修——关于佛陀传原初梵本的发现与研究〉（*Versenkung und Askese. Eine neue Sanskrit-Quelle zur Buddha-Legende*），博士论文，2008年7月由Mikroform Karl-Heinz Limbeck出版。

藍吉富，〈苦行與佛法——從提婆達多的「五法」談起〉，妙心雜誌第32期。

釋見豪，〈印度佛教史的文獻資源概介（上）〉，《佛教圖書館館訊》第39期，台北：伽耶山基金會，2004。

釋見豪，〈印度佛教史的文獻資源概介（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40期，台北：伽耶山基金會，2004。

釋傳法，〈菩薩代眾生苦之探討〉，發表在〈福嚴會訊〉第三十五期。

釋傳遠，〈初期佛教苦行觀初探〉發表於大專學生佛學論文集（西元2011年）

釋演廣，〈《華嚴經·十地品》的菩薩思想與實踐觀行之研究〉，玄奘大學，96屆碩士論文，2008。

釋濟群，〈佛教的頭陀苦行法〉，《內明=Nei Ming》，1992.03。

觀慧法師，〈《華嚴經》〈十地品〉之研究〉，《大專學生佛學論文集》第一冊，民國

83年初版。

EmileDurkhein著，芮傳明、趙學元譯，《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

CharlesN.E.Eliot 著，李榮熙譯《印度教與佛教史綱》，（佛光，1991）。

（二）日文

福原蓮月，〈華嚴經における救済観〉，發表於〈印度學佛教學研究〉，1977.03。

四、工具書

丁福保編，《佛學大辭典》，台北：大藏經刊印處，1991。

中村元原著、林光明編譯，《廣說佛教語大辭典》，台北：嘉豐出版社，2009。

陳義孝編，《佛學常見詞彙》，台北：文津出版社，1998。

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1988。

藍吉富主編，《中華佛教百科全書》，台南：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1994。

五、網路資源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http://www.cbeta.org/index.htm>。

佛學數位圖書館暨博物館，<http://buddhism.lib.ntu.edu.tw/BDLM/index.htm>。

香光尼眾佛學院圖書館，<http://www.gaya.org.tw/library>。